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規定而作出。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楊玉成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6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為楊玉成；執行董事為龔興峰；非執行董事為楊雪、毛思雪、胡愛民和張曉東；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耀添、徐徐、郭永清和卓志。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 601336

2026

— 半年度报告 —



三十而立 新启华章

新华保险成立三十周年



1996 - 2026

三十而立 奋发有为

三十而立。今日的新华保险，用三十年的不懈奋斗，在时代的洪流中乘风破浪、脱颖而出，从一个寂寂无名的小型民营寿险公司，成长为一家知名的世界五百强企业、万亿资产的国有大型寿险企业、具有重要市场影响力的A+H股上市公司。

• 1996

立身起步
应运而生

1996年9月6日，新华保险在人民大会堂举办开业庆典，成为《保险法》颁布后首批获准成立的股份制保险公司之一，由此开启深耕中国保险市场的壮阔征程。

• 2009

汇金入股
实力大增

汇金公司成为新华保险第一大股东，公司治理得到完善，发展实力大为增强，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公司运作更为规范，全面开启发展新征程。

• 2004

全国布局
落地生根

新华保险紧抓中国加入WTO后行业大发展的历史性机遇，全面加速全国化战略布局，2004年完成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成为扎根中国大地、守护亿万民生的中坚力量。

2026

三十而立 新启华章

2026年是新华保险成立三十周年，也是公司“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新华保险从三十年积淀的制高点出发，继续保持较好发展势头，各项核心业绩指标保持行业领先。

2019

国资领航 使命升华

2019年，新华保险党组织关系划归中投公司党委，成为中投直管企业，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金融国企使命与市场化基因相融互促，公司在高质量发展中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

2023

改革破局 屡创佳绩

2023年，公司新一届领导班子全面启动专业化、市场化、体系化改革，“明战略、优服务、抓改革、激活力、练内功、强投资”，打出一整套改革转型组合拳，公司改革势能不断积聚，市场竞争力显著提升，经营业绩连创佳绩。2025年多项核心经营指标创历史新高。

2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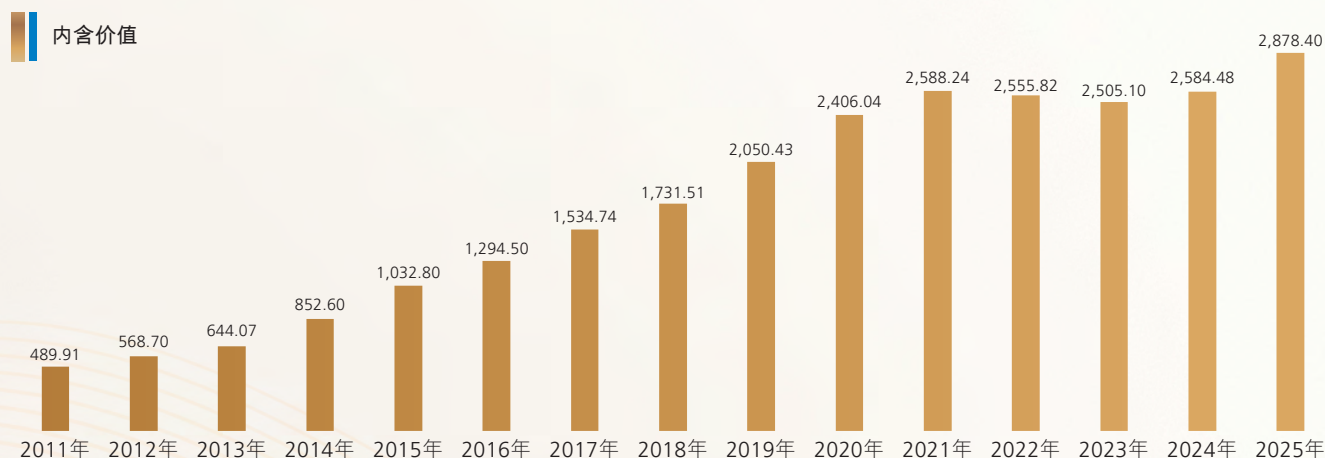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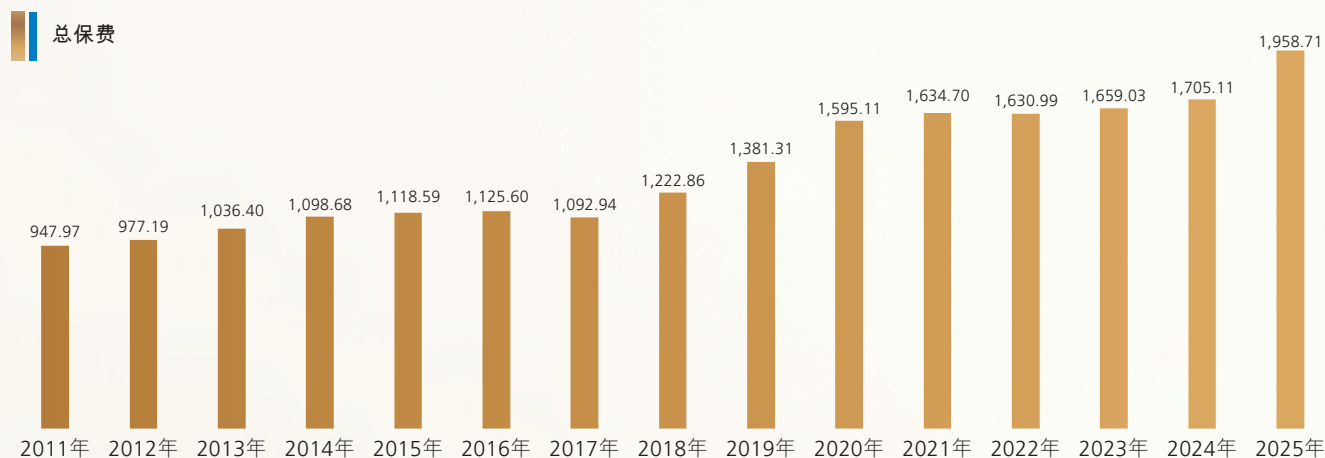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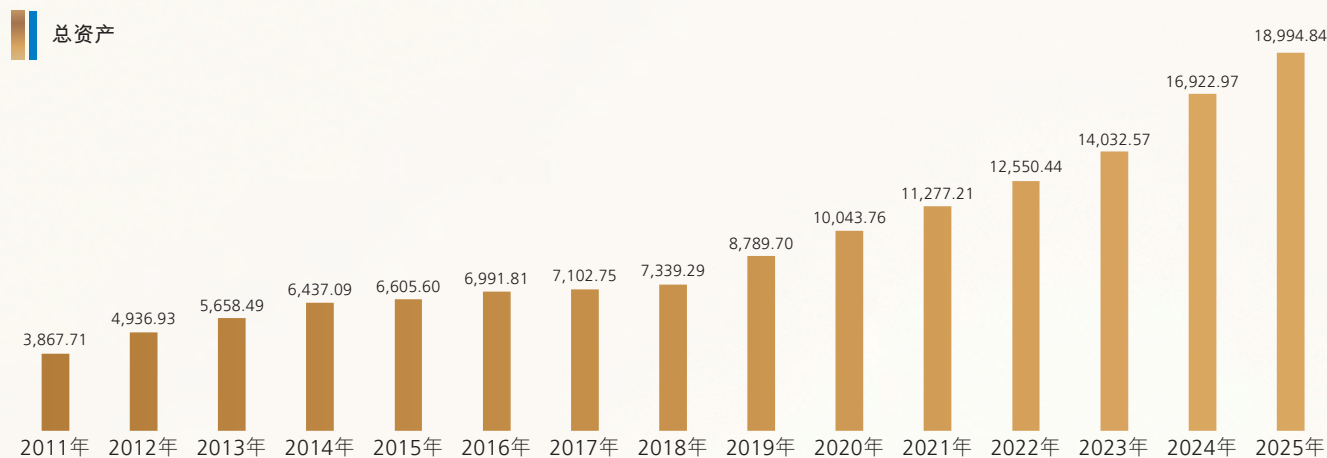
沪港上市 两江同频

2011年12月，新华保险在上海和香港两地交易所成功挂牌上市，成为国内首家A+H股同步上市的保险公司，正式迈入资本化、规范化、国际化发展新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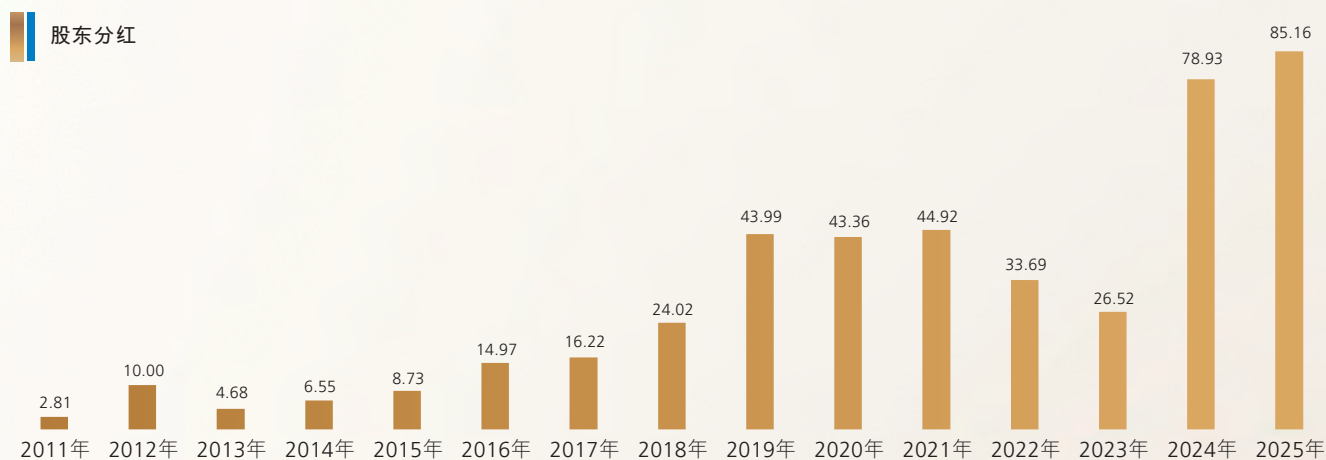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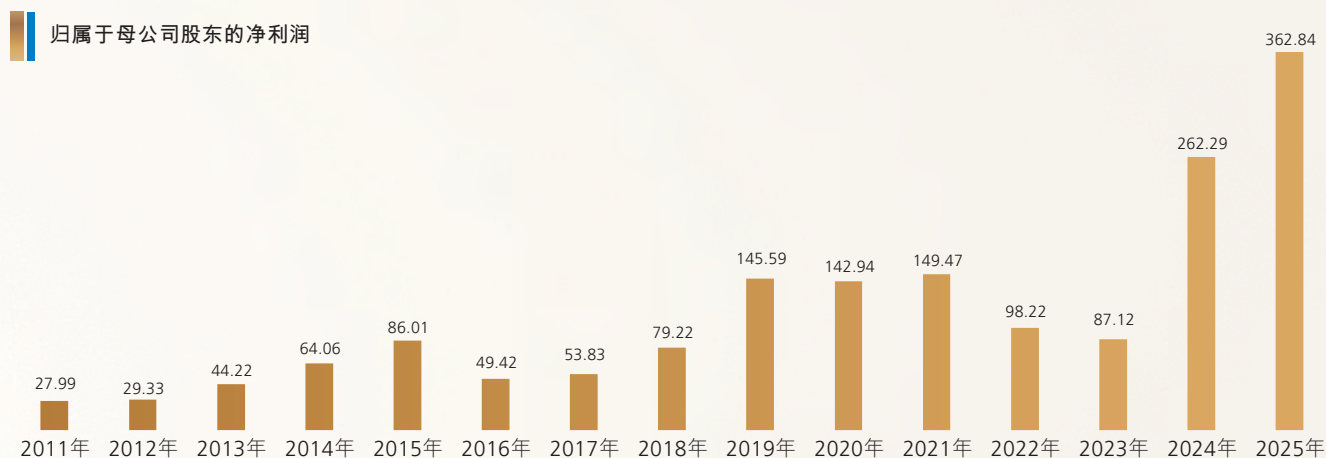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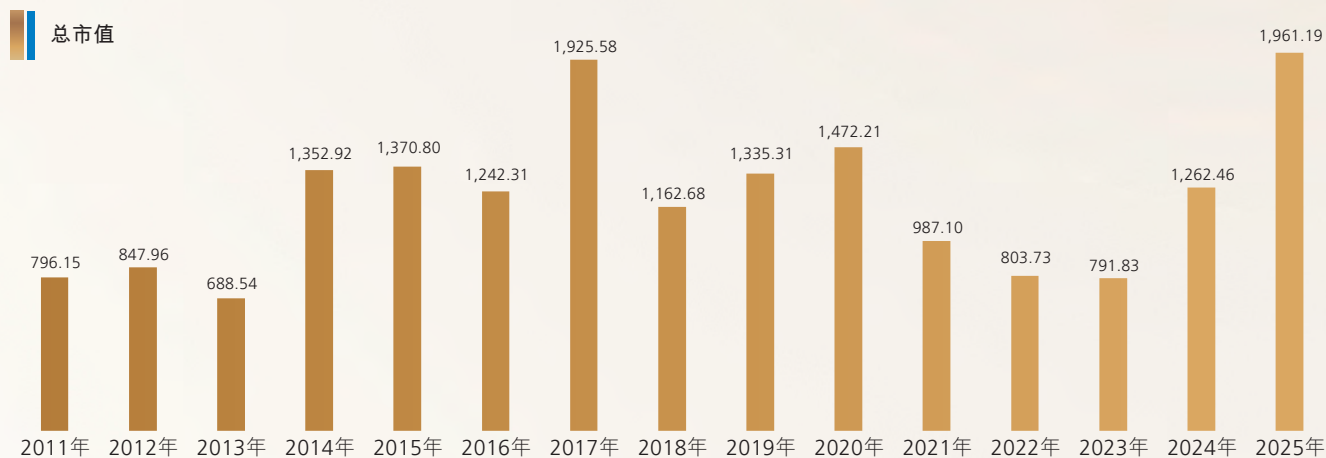
三十而立 奋发有为

三十载砥砺奋进，新华保险始终保持积极进取精神和创新活力，以灵活高效的决策机制和团结务实的执行文化，将“敢为人先、敢打硬仗”的新华专业铁军精神熔铸于发展血脉，以无比的勇气和智慧，栉风沐雨、坚毅前行，实现了一次又一次突破，创造了一个又一个奇迹。

单位：亿元



单位：亿元



深化改革，增强动能

新一届领导班子履职以来，踔厉奋发、锐意进取，以清晰的顶层设计、细致务实的举措和“急行军”式的高效执行，推进“以客户为中心”的专业化、市场化、体系化改革，以一系列真招、实招、硬招，全面重塑了公司发展动能。

战略主线

以客户为中心、以队伍为根本、以员工为伙伴

以客户为中心

公司胸怀利他之心和大爱精神，坚持为客户“保得长久、保得健康、保得美好”的价值主张，致力于满足客户保险保障、医康养服务、财富管理等多元化需求，将客户服务体系融入营销和队伍标准化建设，实现“保险+服务+场景+科技+运营”的融合协同，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做人民美好生活的守护者。

以队伍为根本

全面树立现代营销新理念，体系化推进营销模式变革，建设专业化、职业化、综合化的营销团队。通过组织变革、模式创新与管理升级等全方位、立体化服务赋能队伍建设，建立内勤强大赋能、外勤自主经营的现代营销模式，形成以组织发展驱动业务增长的销售模式，为每一位保险销售顾问打造“开创大爱事业，成就企业家梦想”的事业平台。

以员工为伙伴

把员工视为事业伙伴，建设一流人才企业。通过思想文化建设、体制机制改革、人力资源体系优化、激励约束机制升级、工作环境改善等，为全体干部员工打造人生事业的发展平台，让他们成为公司价值创造共享者和事业成功的同行者，使新华保险成为员工奋进成长、创新超越，实现报国为民理想情怀的价值共生体。

保得长久



坚守长期主义初心，构筑全生命周期保障根基。以丰富多元化的产品，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持续优化理赔流程、践行保险责任担当，为客户提供从投保到赔付全流程高效运营服务，以充足给付兑现保险承诺，用实际行动彰显保险保障本源价值。

保得健康



深耕医养资源联动，打造一体化健康保障体系。推进健康保险与健康管理融合创新，为客户提供“保险+养老+医疗”的一站式解决方案。持续拓宽健康服务边界，发挥商业保险的支付功能与风险减量管理服务功能，推动健康管理前置嵌入保险产品。

保得美好



丰富多元生态供给，满足多元品质生活需求。全方位升级客户经营体系，加大康养服务生态布局，丰富全周期服务供给，构建一体化客户服务体系，打造差异化客户经营竞争力。



三端协同，引领市场

2025年以来，新华保险确立并逐渐完善独具特色的“保险+服务+投资”三端协同发展，将“服务”提升到战略高度，大力提升服务水平，构建层次丰富的服务生态，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形成三端协同融合发展的独特竞争力。



保险端：聚焦主责主业，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

公司坚持回归保险本源，践行“产品+服务+场景+科技”深度融合的现代营销新理念。强化产品创新驱动，构建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需求的“全、优、精”产品体系；实施个险渠道+银保渠道“双核心渠道、双核心驱动”的渠道战略，加强团险等其他业务渠道建设，着力实现多渠道均衡发展；纵深推进组织发展和队伍优增，构建以基本法为根基，以一系列队伍优增项目为专项支撑的常态化组织发展政策体系，多措并举着力提升负债端核心竞争力。



服务端：完善服务生态，开辟价值增长新路径

依托科技赋能，升级自助理赔功能，实现“出院即赔”“秒级到账”，提供医疗垫付、重疾慰问先赔、保障先进疗法等特色服务，创新推出“空中柜面”服务，让客户在线即可安全、便捷办理复杂服务。同时，公司整合优质服务资源，迭代升级“新华尊”“新华安”“新华瑞”“新华悦”“新华康”五大服务品牌，持续完善“医康养财商税法教乐文”十大服务体系，构建“机构养老+居家养老+旅居康养”生态体系，持续完善客户服务生态圈。



投资端：筑牢长期稳健的投资实力，赋能保险业务发展

着力加强投研体系建设，持续壮大专业队伍，丰富多元化投资策略，优化资产配置结构，强化投资风险管理，以扎实的专业能力和稳健的投资策略，取得行业领先的投资业绩。充分发挥保险资金“耐心资本、长期资本、战略资本”优势，坚定当好服务实体经济的主力军和维护金融稳定的压舱石。以强大的投资实力和专业能力，为客户和投资者创造价值，为一线队伍赋能，有力协同服务质效提升和保险业务发展。

担当责任，彰显文化

新华保险始终将社会责任融入企业发展血脉，深耕实体经济，助力乡村振兴，投身公益事业，以实干担当书写国有金融企业的时代答卷。

公益向善，传递保险温暖

新华人寿保险公益基金会2016年成立以来累计捐赠1.23亿元。依托公益基金会，公司“关爱环卫工人”项目自2017年8月启动以来，覆盖全国百城，累计惠及环卫工人近670万人次，完成理赔550例，累计赔付金额超4,800万元。公司立足主业，积极参与“顶梁柱”“加油宝贝”两个国家级乡村振兴公益项目，以“保险+公益”精准服务三农需求，截至2026年6月底，已为全国64.4万名乡村群众送去兜底保障，累计理赔7,000余例，理赔金额超1,100万元。

文化铸魂，塑造新华专业铁军

公司全面树立“大文化”观，践行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构建与国有属性深度契合、与保险业态精准适配、与发展阶段同频共振的新华文化，新华保险政治生态不断向好、干部员工精神面貌焕然一新，队伍士气高涨，发展信心十足，企业凝聚力、向心力达到新高度。

企业文化核心理念



文化主旨：奋进自强 守正创新 诚信审慎 行稳致远



愿景：中国一流的以保险业务为核心的金融服务集团



使命：做强国复兴伟业的建设者
做人民美好生活的守护者
做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的践行者
做社会和谐安宁的贡献者



价值观：客户为尊 奋斗为本 开放包容 善作善成



新华精神：专业铁军 追求卓越 仁爱厚德 传承创新



公司荣誉与奖项



2026年《财富》世界500强第414位

2026年《财富》中国500强第98位

《财富》(FORTUNE)

2026年《福布斯》全球2000强第378位

《福布斯》(FORBES)

保险公司财务实力评级(IFS)“A”(强劲)

惠誉(FITCH RATINGS)

2026年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第81位

世界品牌实验室(WBL)

2026年中国品牌价值500强第164位

2026年全球最具价值保险品牌100强第79位

Brand Finance

紫荆奖 — 2026年度高质量发展上市保险公司

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清华金融评论》

2026中国上市公司品牌价值榜“年度成长榜TOP100”和“京津冀城市群TOP100”

每日经济新闻

2026年度保险科技大赛“凌云绝顶奖”(优秀项目奖)

分子实验室

CITE金智奖·数智金融实践奖

中国互联网协会数字金融工作委员会

重要提示



- 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亲自出席董事10人。
- 3 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4 本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2026年中期现金股利，每股0.73元(含税)，总计约22.77亿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会批准。
- 5 本公司董事长杨玉成先生，总裁、财务负责人龚兴峰先生，总精算师潘兴先生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华勇先生保证《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6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7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8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9 本公司面临的风险主要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保险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本公司已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风险，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

目录

三十而立 新启华章

关于公司

公司概况	13
------	----

经营情况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8
内含价值	42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	49
环境和社会责任	51
重要事项	53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其他信息

释义	58
公司信息	60
备查文件目录及信息披露索引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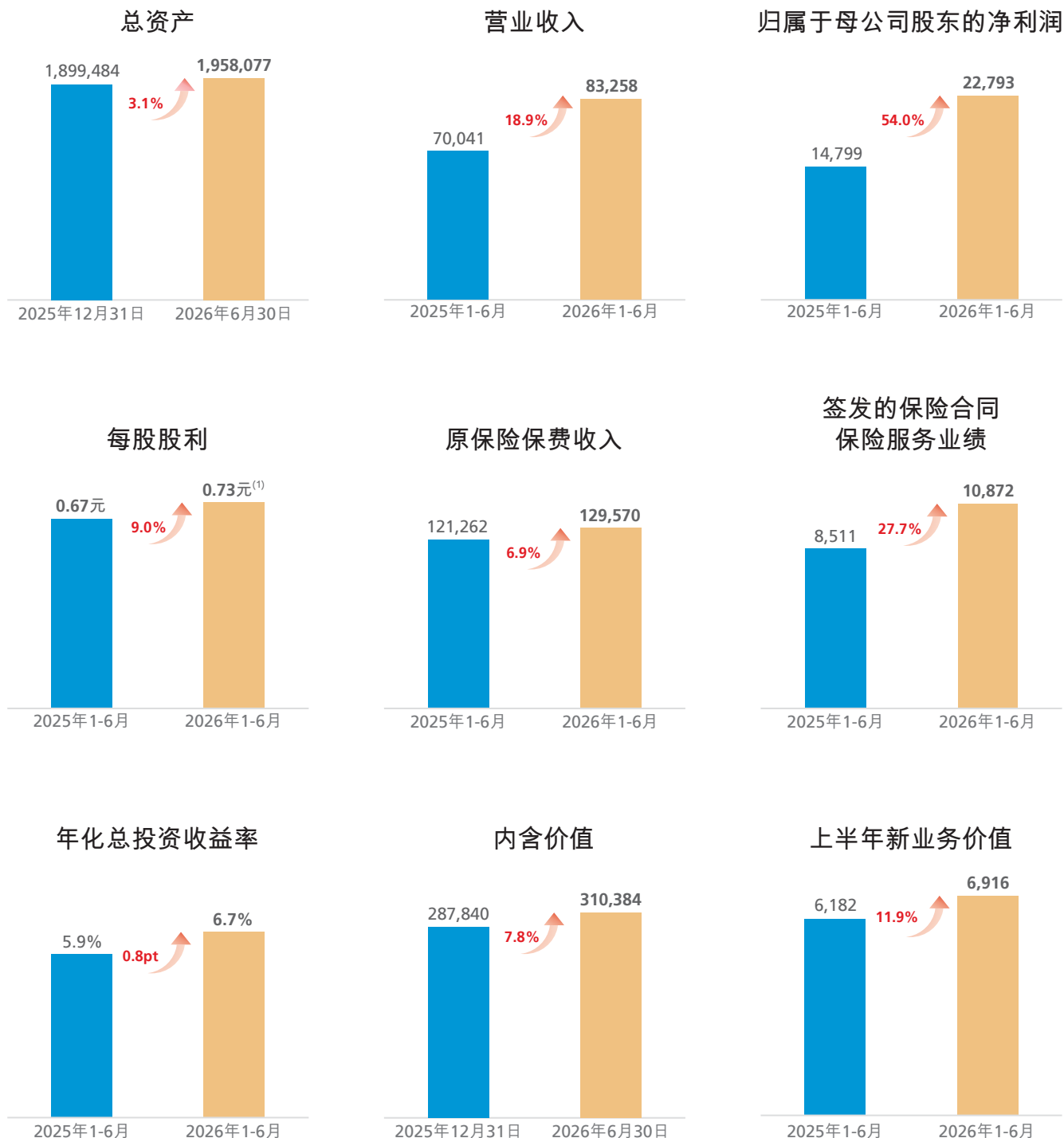
财务报告

财务报告	64
------	----

公司概要

主要经营指标

单位：百万元



注：

1. 尚待股东会批准，下同。

经营亮点

2026年上半年，公司紧扣内涵式、高质量发展主题，贯彻落实“以客户为中心、以队伍为根本、以员工为伙伴”三大战略主线，全面深化“保险+服务+投资”三端协同发展，纵深推进专业化、市场化、体系化改革，更加聚焦强基固本厚植发展根基，更加聚焦保险本源锻造核心优势，更加聚焦战略重点狠抓落实执行，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向上向好，“规模价值双提升、结构效益双优化”的发展态势日益显现，顺利实现“十五五”发展良好开局。



服务实体经济投资余额超**1.4**万亿元，服务金融“五篇大文章”投资余额超**5,000**亿元

服务国家战略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服务实体经济投资余额超1.4万亿元，同比增长超15%。服务金融“五篇大文章”投资余额超5,000亿元，同比增长超40%。**科技金融**方面投资余额超2,200亿元，为近1.2万家科技型企业提供风险保障超1万亿元。**绿色金融**方面投资余额超1,100亿元，为近6,700家绿色企业提供风险保障超3,100亿元。**普惠金融**方面，支持民营经济、中小微企业发展相关投资余额近460亿元，为超3.9万家企业提供风险保障1.6万亿元；上半年共开展26个惠民保项目，累计保额超万亿元，覆盖超百万人；政保业务累计减轻医疗负担3.74亿元。**养老金融**方面投资余额超260亿元，大力发展养老二、三支柱业务，企职业年金管理规模持续扩大，商保年金、个人养老金等业务累计达成新单保费近87亿元。**数字金融**方面投资余额超1,000亿元，加快数字化转型，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数字化运营能力。

寿险主业

2026年上半年，公司寿险业务保持稳健发展态势，规模、价值同步提升，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1,295.70亿元，同比增长6.9%；上半年新业务价值69.16亿元，同比增长11.9%；公司全渠道营销员(代理制)人数143,877人。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69.16**亿元，同比增长**11.9%**



投资规模超**1.9**万亿元，上半年年化总投资收益率**6.7%**

投资业务

2026年上半年，公司在分析、研判宏观经济及资本市场形势基础上，洞察趋势、把握机会，择机配置优质底仓资产，优化资产结构，稳定长期收益来源。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投资规模超1.9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3%；上半年年化总投资收益率6.7%，同比上升0.8个百分点；年化综合投资收益率6.4%，同比持平。

股东回报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分享经营成果，拟向全体股东派发2026年中期现金股利每股0.73元(含税)，共计约22.77亿元，较上年中期派发的现金股利增加9.0%。公司自2024年起已连续3年在年度分红基础上增加中期分红。



中期现金股利每股**0.73**元(含税)，共计约**22.77**亿元

服务生态



目前，公司服务生态体系已覆盖公司个险、银保、团险及互联网客户，涉及健康管理、财税法商、商旅出行等5大领域16项核心服务；已在全国42个城市布局了61个优质康养社区；在全国及海外共67个城市布局了83个优质旅居项目，为客户提供丰富多样的旅居养老选择。

公司整合境内外优质医疗资源，为客户提供覆盖疾病预防、就医协助、海外医疗等全周期健康管理服务，打造“卓越医疗”服务体系，服务网络覆盖境内外超过400家医疗机构，为客户提供多样化、专业化、体系化的医疗服务。

队伍和渠道建设

公司落实个险、银保“双核心渠道、双核心驱动”发展战略。在夯实个险渠道传统优势的同时，着力做大做强银保渠道。

个险渠道践行现代营销新理念，坚持“以队伍为根本”，以新华文化为引领，以“专业化、职业化、综合化”为队伍建设方向，持续推进“XIN一代”计划的战略性落地，全力打造一支专业优、服务优、品质优、素质优的WLP全生命周期规划师队伍。2026年上半年，累计新增人力2万人，队伍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人均产能同比增长18%，带动队伍收入显著增长。

银保渠道作为公司双核心业务渠道之一，加快发展，提高动能，立足价值、期交同向发展目标，实现市场排名进一步提升。产品体系进一步丰富，队伍规模与专业服务能力量质齐升，上半年规模人力同比增长24%，较2025年末增长7%；人均期交产能同比提升9.7%。

团体渠道持续深化队伍焕新改革，全力推动标准部建设，大力推进优秀人才引进，升级队伍基本法，强化培训提升技能，人均产能同比增长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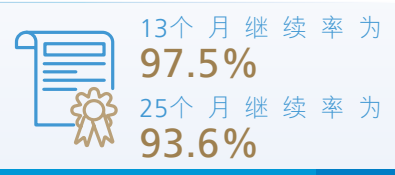
产品经营



公司深度践行“以客户为中心”，强化多元化保险产品供给，健全普惠保险体系，持续丰富贴合客户全生命周期的“全、优、精”产品体系。在成立三十周年之际，公司充分发挥“优资产、优产品、优服务”协同优势，匠心打造多款优质产品回馈客户。截至2026年6月底，公司在销产品共230款。

理赔服务

公司理赔服务加速向线上化、智能化、便捷化变革，推动从“功能满足”向“体验引领”升级。2026年全面焕新自助理赔，实现全部理赔类型可线上自助办理；理赔直付医院近300家，覆盖25个省及直辖市。上半年，公司累计处理理赔案件237.7万件，合计赔付金额72.9亿元；日均赔付1.3万件，日均赔付金额4,020万元。个人理赔97%通过线上提交申请。



业务品质

公司不断深化业务品质管控，持续夯实品质管理长效机制，推动业务品质指标持续改善。截至上半年，个人寿险业务13个月继续率为97.5%，同比提升1.3个百分点；25个月继续率为93.6%，同比提升1.1个百分点。

科技赋能

公司持续加速释放AI新质生产力，推动数字员工体系规模化落地。上半年，营销智能助手累计自动生成计划书400余万份，理赔数字员工智能申请模块日均处理影像件超3万件，识别准确率逾99%；团险投标数字员工推荐命中率由60%跃升至90%，有效赋能业务精准施策；人力招聘数字员工AI面试已覆盖超3,000名候选人，助力人才甄选提质增效；95567官方数字人服务大使支持16类保险产品讲解与16类线上业务分步指导，以多模态视频交互服务客户。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深入探索寿险业经营规律，遵循“保险+服务+投资”三端协同发展，创新升级经营理念、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形成“一个新华”的立体化经营合力。**保险端**坚持做强做大保险本源业务，业务结构和产品结构日益丰富，个险、银保“双核心”渠道格局充分彰显，代理人队伍质量不断提升，分支机构经营能力显著增强，AI全流程赋能持续加速，寿险主业的核心竞争力更加坚实。**服务端**“尊安瑞悦康”五大服务品牌内涵不断丰富，客户分层经营的精细化水平显著提升，与产品销售、客户经营深度融合，具备服务客户全生命周期多元需求的丰富资源和完备网络。**投资端**坚持向长期价值转型，形成科学严谨的投研体系、专业精干的投资队伍、开放多元的投资生态圈，以及具有韧性的资产配置结构，投资收益率稳定，资产负债联动效果良好，公司高质量内生发展动力更加充足。



经营情况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财务情况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增减变动
	2026年	2025年	
营业收入	83,258	70,041	1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93	14,799	5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829	14,849	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90	58,719	-4.3%

	2026年	2025年	增减变动
	6月30日	12月31日	
总资产	1,958,077	1,899,484	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123,578	111,544	10.8%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增减变动
	2026年	2025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	7.31	4.74	5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	7.31	4.74	5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基本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	7.32	4.76	5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7%	15.93%	2.94pt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0%	15.98%	2.92pt
加权平均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01	18.82	-4.3%

	2026年	2025年	增减变动
	6月30日	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9.61	35.75	10.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	(3)
企业取得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净影响 ⁽¹⁾	— (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	(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	(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36)	(50)

- 注：
1.

本公司对部分联营企业的投资属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的基础项目，上述净影响为考虑相关承保财务损益后的净值。
2.

“—”为金额少于50万元，下同。
3.

本公司作为保险公司，投资业务(保险资金运用)为主要经营业务之一，持有或处置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投资收益均属于本公司的经常性损益。

其他主要财务及监管指标

单位：百万元

指标	2026年1-6月／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5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1,016	11,065	-0.4%
保险合同负债	1,621,596	1,532,638	5.8%
保险服务收入	26,442	24,753	6.8%
保险服务费用	(15,570)	(16,242)	-4.1%
分出保费的分摊	(994)	(967)	2.8%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766	738	3.8%
承保财务损失	(38,312)	(34,007)	12.7%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70	168	1.2%
退保率 ⁽¹⁾	0.7%	0.8%	-0.1pt

- 注：
1.

退保率=当期退保金／(期初寿险、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余额+长期险保费收入)，基于旧保险合同准则计算。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说明

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中期财务报表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合并净利润及于2026年6月30日的合并股东权益并无差异。

合并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30%的主要项目及原因

单位：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增减变动	主要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4,659	579,756	30.2%	交易性债券、股票投资配置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808	38,556	34.4%	非交易性股票投资增加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586	1,765	46.5%	受业务节奏的影响
应付股利	6,426	—	100.0%	计提2025年度末期现金股利

单位：百万元

利润表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变动	主要变动原因
投资收益	46,856	18,763	149.7%	投资资产买卖价差收益同比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87)	9,971	不适用	资本市场波动，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波动
信用减值损失	331	(54)	不适用	债类投资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转回
利润总额	26,623	16,218	64.2%	投资业绩同比增加
所得税费用	(3,827)	(1,417)	170.1%	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净利润	22,796	14,801	54.0%	投资业绩同比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93	14,799	54.0%	投资业绩同比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31)	(21,364)	-79.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损失减少

业务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6年上半年，全球政治经济局势复杂动荡，地缘冲突持续升级，金融市场剧烈波动，外部不确定性增强。与此同时，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向新向优，一揽子宏观经济政策持续发力，推动经济企稳回升向好，国民经济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为保险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监管层面，政策持续引导行业高质量发展转型，健全制度规范，整治市场无序竞争，推动保险业更好发挥“两器三网”功能，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更好服务社会民生和实体经济。今年以来，在低利率环境下，居民存款“大搬家”效应显现，叠加居民财富管理及健康养老保障需求持续释放，上半年行业保费实现稳健增长，产品结构、渠道结构持续调整，浮动收益型产品占比稳步提升，银保渠道发展提速提质，行业呈现稳中有进、提质增效的良好发展态势。

公司保险业务

2026年上半年，公司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的工作总基调，坚持走内涵式高质量发展道路，强化战略引领，聚焦寿险主营业务发展，持续深化专业化、市场化、体系化改革；坚持稳健可持续发展，以正确政绩观为引领，切实做好“打基础、利长远、增后劲”的工作；加强“保险+服务+投资”三端协同联动，提升“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与服务能力，丰富完善医康养等领域的客户服务生态，加大AI科技投入，深化服务赋能。公司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寿险主营业务价值持续增长，整体业务保持稳健发展态势。



原保险保费收入
1,295.70亿元
同比增长**6.9%**

业务规模

上半年，公司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1,295.70亿元，同比增长6.9%；其中，长期险首年期交保费326.12亿元，同比增长27.7%；十年期及以上期交保费28.53亿元，同比增长132.1%；续期保费884.61亿元，同比增长12.2%。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69.16亿元
同比增长**11.9%**

业务价值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内含价值3,103.8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8%；上半年新业务价值69.16亿元，同比增长11.9%。首年保费口径下新业务价值率17.2%，同比提高2.3个百分点。



长期险首年期交保费
占长期险首年保费
比例为**85.2%**
较上年同期提升
20.8个百分点

业务结构

上半年，公司期交业务持续增长，长期险首年期交保费占长期险首年保费比例为85.2%，较上年同期提升20.8个百分点；公司持续推动长年期业务发展，二季度十年期及以上期交保费占长期险首年期交保费比例为20.9%；续期保费占总保费的比例为68.3%，“压舱石”作用稳固，首年业务与续期业务协同发展，共同拉动公司保费收入稳定增长。



13个月继续率
为**97.5%**
同比提升**1.3**个百分点
25个月继续率
为**93.6%**
同比提升**1.1**个百分点

业务品质

公司不断深化业务品质管控，围绕制度经营，完善闭环管理，持续夯实品质管理长效机制，推动业务品质指标持续改善提升。个人寿险业务13个月继续率为97.5%，同比提升1.3个百分点；25个月继续率为93.6%，同比提升1.1个百分点。2026年1-6月退保率为0.7%，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0.1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6年	2025年	增减变动
原保险保费收入	129,570	121,262	6.9%
长期险首年保费	38,273	39,622	-3.4%
期交	32,612	25,528	27.7%
十年期及以上期交保费	2,853	1,229	132.1%
趸交	5,661	14,094	-59.8%
续期保费	88,461	78,831	12.2%
短期险保费	2,836	2,809	1.0%

注：

1. 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与汇总数有细微差异。
2. 上述原保险保费收入基于旧保险合同准则计算，下同。

按渠道分析

单位：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6年	2025年	增减变动
个险渠道			
长期险首年保费	18,125	14,506	24.9%
期交	17,715	14,248	24.3%
趸交	410	258	58.9%
续期保费	63,545	57,462	10.6%
短期险保费	550	558	-1.4%
个险渠道保费收入合计	82,220	72,526	13.4%
银保渠道			
长期险首年保费	19,902	24,939	-20.2%
期交	14,652	11,104	32.0%
趸交	5,250	13,835	-62.1%
续期保费	24,643	21,247	16.0%
短期险保费	9	6	50.0%
银保渠道保费收入合计	44,554	46,192	-3.5%
团体保险			
长期险首年保费	246	177	39.0%
续期保费	273	122	123.8%
短期险保费	2,277	2,245	1.4%
团体保险保费收入合计	2,796	2,544	9.9%
原保险保费收入	129,570	121,262	6.9%

注：

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与汇总数有细微差异。

个人寿险业务

个险渠道

个险渠道持续践行现代营销新理念，确立“围绕客户抓营销”核心经营主线，聚力推动“优化业务结构、强化队伍建设、夯实生态赋能”三项年度关键任务落地。紧扣渠道高质量改革发展的总体目标，推动落实渠道队伍建设三年发展规划。

队伍建设方面，遵循“以队伍为根本”，坚持以基本法为纲、荣誉体系为引领，配套多样化人才引进与培养通道，持续优化队伍结构、夯实队伍根基，实现量的有效增长和质的有效提升；构建绩优梯队分层培育体系，促进核心人力垂直成长，持续深化“保险企业家”人才战略，巩固组织内生动力与价值导向；拓展人才成长路径，为专业服务、团队发展、高客经营、自媒体IP等不同赛道的人才提供定制化成长环境与专属赋能。

产品推动方面，持续通过产品多元化与长期化销售，促进业务结构优化。险种结构上，单一险种独大格局有效改善，二季度年金险保费占比过半；年期结构上，十年期及以上期交保费创5年来最好成绩，保费规模同比增长133.3%。同时，大力推动产品组合销售，渠道立足客户需求深耕经营，全力满足客户全方位保险保障需求。

客户经营方面，始终恪守“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准则。依托总公司统筹生态圈、分公司特色生态圈、代理人个人生态圈三位一体三圈经营体系，系统性推动产品、权益、场景、生态、科技五大维度深度融合，引导代理人从单一产品销售者转变为全生命周期服务提供者，实现客户规模与经营价值双向提质增效。

2026年上半年，个险渠道实现保费收入822.20亿元，同比增长13.4%，其中，长期险首年期交保费177.15亿元，同比增长24.3%。个险代理人规模人力⁽¹⁾12.80万人，月均合格人力⁽²⁾2.68万人，同比增长7.2%，月均合格率⁽³⁾20.7%，同比提升2.1个百分点；月均绩优人力⁽²⁾2.08万人，同比增长16.2%，月均绩优率⁽³⁾16.1%，同比提升2.8个百分点；月均万C人力⁽²⁾0.46万人，月均万C人力占比⁽³⁾3.5%，同比提升0.4个百分点；月均人均综合产能⁽⁴⁾2.20万元，同比增长31.7%。

20.6%

个险渠道新业务价值同比增长

24.3%

个险渠道长期险首年期交保费同比增长

16.2%

月均绩优人力同比增长

31.7%

月均人均综合产能同比增长

注：

1. 个险代理人规模人力包含个险渠道代理制销售队伍及专职收费队伍，不再含劳动制销售队伍，以下相关队伍指标以此口径为准。
2. 月均合格人力 $= (\sum \text{月度合格人力}) / \text{报告期月数}$ ，月均绩优人力、月均万C人力计算公式同理，其中月度合格人力(绩优人力、万C人力)指月度内承保且未撤保一件及以上新契约(包括卡折式业务保单)、当月首年佣金 ≥ 800 元(3,000元、10,000元)的营销员人数。
3. 月均合格率 $= \text{月均合格人力} / \text{月均规模人力} * 100\%$ ，月均绩优率、月均万C人力占比计算公式同理，其中月均规模人力 $= (\sum [(\text{月初规模人力} + \text{月末规模人力}) / 2]) / \text{报告期月数}$ 。
4. 月均人均综合产能 $= \text{月均首年期交保费} / \text{月均规模人力}$ 。

银保渠道

银保渠道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为银行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康养服务，为客户多样化需求提供更丰富的保障。产品体系进一步丰富，实现分红险、终身寿、年金险、两全险等多类型产品全面发展。队伍规模与专业服务能力呈现量质齐升态势，期交举绩人力、人均产能持续增长。强化各银行渠道战略协同，合作紧密度不断加深，在主力合作银行的业务规模占比、市场排名全面提升。业务品质持续向好，继续率指标稳步攀升，为渠道长期稳健发展筑牢根基。

上半年，银保渠道前置业务节奏、顺应市场机遇，实现保费收入445.54亿元，其中，长期险首年期交保费146.52亿元，同比增长32.0%；续期保费246.43亿元，同比增长16.0%；月均期交举绩网点⁽¹⁾同比增长20.1%；月均期交举绩人力⁽²⁾同比增长19.8%。

注：

1. 月均举绩网点=统计期内承保有效期交保费>0的银行网点数量；累计统计时采用月均口径，即报告期内各月度期交举绩网点之和/报告期月数。
2. 月均举绩人力=统计期内承保有效期交保费>0的销售人员数量；累计统计时采用月均口径，即报告期内各月度期交举绩人力之和/报告期月数。

32.0%

银保渠道长期险首年期交保费同比增长

20.1%

月均期交举绩网点同比增长

19.8%

月均期交举绩人力同比增长

团体保险业务

团体渠道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目标，统一“大效益观、大业务观、大人才观、大协同观”四大观念，持续深化专业化转型和市场化改革。

客户拓展方面，深化战略客户三级作战体系，总分协同、挂图作战，战略客户数稳步增长。

效益改善方面，优化核保管控，严控费用成本，降本增效，综合成本率同比下降；加快职域业务发展，积极推进企业场景营销，持续提升渠道价值。

基础管理方面，强化队伍活动量管理，推进标准部建设，优化三级培训体系，完善基础管理制度体系。

按险种分析

支持赋能方面，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升级健康管理服务体系，以新技术赋能场景销售。

特色发展方面，持续加强科技、绿色、普惠等重点领域客户承保力度，提供风险保障额度超3万亿元，惠民保参与承保15个省市、26个项目。

2026年上半年，团体渠道实现保费收入27.96亿元，同比提升9.9%；其中，长期险首年保费2.46亿元，同比增长39.0%。政策性健康保险业务⁽¹⁾实现保费收入10.16亿元，同比增长1.9%，覆盖客户超1,700万人。

注：

1. 政策性健康保险业务保费不含基金委托型业务。

单位：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6年	2025年	增减变动
原保险保费收入	129,570	121,262	6.9%
传统型保险	53,391	74,299	-28.1%
长期险首年保费	3,000	33,955	-91.2%
续期保费	50,331	40,287	24.9%
短期险保费	60	57	5.3%
分红型保险 ⁽¹⁾	48,492	18,269	165.4%
长期险首年保费	34,502	4,627	645.7%
续期保费	13,990	13,642	2.6%
短期险保费	—	—	—
万能型保险 ⁽¹⁾	36	31	16.1%
长期险首年保费	—	—	—
续期保费	36	31	16.1%
短期险保费	—	—	—
健康保险	27,206	28,246	-3.7%
长期险首年保费	771	1,040	-25.9%
续期保费	24,104	24,871	-3.1%
短期险保费	2,331	2,335	-0.2%
意外保险	445	417	6.7%
长期险首年保费	—	—	—
续期保费	—	—	—
短期险保费	445	417	6.7%

注：

1. 分红型健康险计入分红型保险，万能型健康险计入万能型保险。

按机构分析

单位：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6年	2025年	增减变动
原保险保费收入	129,570	121,262	6.9%
山东分公司	12,378	11,560	7.1%
浙江分公司	8,598	7,849	9.5%
河南分公司	8,382	7,760	8.0%
广东分公司	8,219	7,623	7.8%
北京分公司	7,541	7,492	0.7%
陕西分公司	6,993	6,441	8.6%
湖北分公司	6,527	5,948	9.7%
江苏分公司	6,059	5,636	7.5%
内蒙古分公司	5,095	4,390	16.1%
湖南分公司	4,596	4,179	10.0%
其他分公司	55,182	52,384	5.3%

2026年上半年，本公司57.4%的保费收入来自上述10家分公司。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产品经营亮点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做深做实“保险+服务+投资”三端协同发展，持续丰富多层次、多功能健康保障类产品矩阵，加大多元化养老及财富管理类产品供给，健全覆盖广泛、保障精准、层次分明的普惠保险产品体系，满足客户全生命周期保险保障需要。



健康保障类产品

聚焦客户差异化健康保障需求，持续丰富多层次、多功能健康保障类产品矩阵，有效覆盖标准体、次标体等各类人群。拓宽产品责任范围，支持更高年龄人群投保，推出健康多倍保庆典版重疾产品，增加急性危重状态保障，通过模块化责任设计及多款附加险灵活搭配，满足不同客群的个性化需求；丰富非健康体人群保险保障，开发针对次标体的中端医疗保险“医药安欣（易核版）”，契合医保DRG改革影响，涵盖一般医疗、重疾医疗及外购药械、重疾特需、小额医疗、康复护理等特色保障，并配套疾病预防、慢病管理、就医服务、康复护理等六大类健康管理服务。



养老及财富管理类产品

以分红险为主，加大多元化养老及财富管理类产品供给，涵盖长期年金、终身寿险、两全保险等多种产品类型，形成覆盖不同期限和产品类型的多元产品矩阵，满足客户差异化财富管理与传承需求；积极融入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大局，持续扩充商保年金、个人养老金、专属商业养老保险等多元产品供给，有力支持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设，满足客户多样化养老保障需求。



普惠保险产品

以普惠重点群体和普惠重点领域作为发力点，持续健全普惠保险产品体系。聚焦老年人、少年儿童、女性、新市民、小微企业主、乡村人口等重点群体，以产品创新为牵引，不断丰富专属产品供给，助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截至2026年6月底，已初步建成覆盖广泛、保障精准、层次分明的普惠保险产品体系，涵盖近50款“一老一小”、女性、新市民、学生儿童等特定群体专属产品，4款乡村振兴专属产品，1款小微企业专属产品，6款政策性健康险，2款惠民保，2款税优健康险，切实满足人民群众和实体经济多样化、普惠性的金融需求。

截至2026年6月底，公司在销产品共230款

业务品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6年	2025年	增减变动
个人寿险业务继续率			
13个月继续率 ⁽¹⁾	97.5%	96.2%	1.3pt
25个月继续率 ⁽²⁾	93.6%	92.5%	1.1pt

注：

1. 13个月继续率=考察期内期交保单在生效后第13个月实收保费／考察期内期交保单的承保保费。
2. 25个月继续率=考察期内期交保单在生效后第25个月实收保费／考察期内期交保单的承保保费。

保险服务收入、保险服务费用分析

单位：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6年	2025年	增减变动
保险服务收入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1,753	1,715	2.2%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24,689	23,038	7.2%
合计	26,442	24,753	6.8%
保险服务费用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2,194	2,093	4.8%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13,376	14,149	-5.5%
合计	15,570	16,242	-4.1%
签发的保险合同保险服务业绩	10,872	8,511	27.7%

2026年上半年，签发的保险合同保险服务业绩较上年同期上升27.7%，其中保险服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6.8%，保险服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4.1%。

保险合同负债分析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增减变动
未到期责任负债	1,604,819	1,518,168	5.7%
已发生赔款负债	16,777	14,470	15.9%
保险合同负债合计	1,621,596	1,532,638	5.8%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1,618,620	1,530,171	5.8%
采用一般模型计量的保险合同	917,583	846,422	8.4%
采用浮动收费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701,037	683,749	2.5%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2,976	2,467	20.6%
保险合同负债合计	1,621,596	1,532,638	5.8%
其中：签发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	193,857	181,723	6.7%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6年	2025年	增减变动
当期初始确认签发的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	8,308	6,144	35.2%

2026年上半年，保险合同负债较上年末上升5.8%，其中，未到期责任负债较上年末上升5.7%。当期初始确认签发的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同比增长35.2%，主要原因是新业务规模及结构变化。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分析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增减变动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9,855	9,788	0.7%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1,161	1,277	-9.1%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合计	11,016	11,065	-0.4%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10,946	11,002	-0.5%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70	63	11.1%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合计	11,016	11,065	-0.4%

2026年上半年，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较上年末下降0.4%。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



投资资产规模超
1.9 万亿元

●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投资资产规模超1.9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3%



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6.7 %

● 2026年上半年，公司投资组合实现年化总投资收益率6.7%，同比上升0.8个百分点；年化综合投资收益率6.4%，同比持平

2026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平稳运行，为全年经济运行夯实基础。长端利率延续低位区间震荡态势，股票市场风格极致分化，波动加剧。

公司持续完善投研体系建设，加强宏观形势研判，把握配置节奏。公司大类资产配置保持战略稳定，在中长期战略资产配置指引下，根据市场形势积极开展战术资产配置，有效把握投资机会，并取得积极成果。

固定收益方面，一方面，从资产负债匹配角度，公司择机配置长久期利率债，控制资产负债久期缺口，进一步充实固收资产底仓；另一方面，在稳定固收资产底仓基础上，为提高收益弹性，积极配置固收增强类资产。

权益投资方面，一方面，坚定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理念，积极开展持有型权益底仓资产配置，稳定长期投资收益；另一方面，洞察市场趋势、积极把握结构性机会，获取收益弹性。

投资组合情况

单位：百万元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 增减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投资资产	1,901,854	100%	1,841,227	100%	3.3%
按投资对象分类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3,065	1.7%	42,898	2.3%	-22.9%
定期存款	226,952	11.9%	293,964	16.0%	-22.8%
金融投资					
债券	975,101	51.3%	914,024	49.6%	6.7%
股票 ⁽¹⁾	250,094	13.2%	216,452	11.8%	15.5%
基金	235,706	12.4%	172,574	9.4%	36.6%
其他金融投资 ⁽²⁾	95,879	5.0%	108,143	5.8%	-11.3%
长期股权投资	61,891	3.3%	65,633	3.6%	-5.7%
投资性房地产	10,953	0.6%	11,424	0.6%	-4.1%
其他投资资产 ⁽³⁾	12,213	0.6%	16,115	0.9%	-24.2%
按会计核算方法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4,659	39.7%	579,756	31.5%	3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⁴⁾	605,459	31.8%	574,524	31.2%	5.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⁵⁾	468,892	24.6%	609,890	33.1%	-23.1%
长期股权投资	61,891	3.3%	65,633	3.6%	-5.7%
投资性房地产	10,953	0.6%	11,424	0.6%	-4.1%

注：

1. 股票含普通股和优先股。
2. 其他金融投资包括股权计划、债权投资计划、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私募股权、未上市股权、永续债和同业存单等。
3. 其他投资资产主要包括存出资本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等。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为其他债权投资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债权投资、定期存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等。

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6年	2025年	增减变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利息收入	54	105	-48.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3,467	4,554	-23.9%
金融投资的利息、股息和分红收入	17,894	18,589	-3.7%
联营和合营企业权益法确认损益	1,711	638	168.2%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135	134	0.7%
其他投资资产利息收入 ⁽¹⁾	71	78	-9.0%
净投资收益⁽²⁾	23,332	24,098	-3.2%
投资资产买卖价差损益	38,234	11,012	247.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80)	10,230	不适用
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339	(52)	不适用
总投资收益⁽³⁾	57,525	45,288	27.0%
其他综合收益	(2,486)	3,642	不适用
综合投资收益⁽⁴⁾	55,039	48,930	12.5%
年化净投资收益率 ⁽⁵⁾	2.6%	3.0%	-0.4pt
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⁵⁾	6.7%	5.9%	0.8pt
年化综合投资收益率 ⁽⁵⁾	6.4%	6.4%	—

注：

1. 其他投资资产利息收入包括存出资本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产生的利息收入。
2. 净投资收益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期存款和金融投资等的利息、股息和分红收入、联营和合营企业权益法确认损益及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 总投资收益=净投资收益+投资资产买卖价差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4. 综合投资收益=总投资收益+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当期公允价值变动净额+权益法下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变动。
5. 年化投资收益率=(投资收益－卖出回购利息支出)/(月均投资资产－月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月均应收利息)*2。

三年平均投资收益率

	2024至 2026年 截至6月30日 止6个月	2023至 2025年	本报告期比 上年度增减 变动	变动原因
平均年化净投资收益率	3.0%	3.2%	-0.2pt	受利率下行影响
平均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5.8%	4.7%	1.1pt	受资本市场回暖及利率下行影响
平均年化综合投资收益率	6.4%	5.4%	1.0pt	受资本市场回暖及利率下行影响

非标资产投资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非标资产投资金额为684.56亿元，在总投资资产中占比为3.6%，较上年末占比持平。

利源分析

单位：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6年	2025年	增减变动
保险服务业绩及其他	8,662	6,677	29.7%
其中：保险服务收入	26,442	24,753	6.8%
保险服务费用	(15,570)	(16,242)	-4.1%
投资业绩	17,961	9,541	88.3%
其中：总投资收益净额 ⁽¹⁾	56,103	43,380	29.3%
承保财务损益 ⁽²⁾	(38,142)	(33,839)	12.7%
税前利润	26,623	16,218	64.2%
所得税费用	(3,827)	(1,417)	170.1%
净利润	22,796	14,801	54.0%

注：

1. 总投资收益净额=总投资收益－利息支出。
2. 承保财务损益包含承保财务损失和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专项分析

偿付能力状况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等规定计算和披露核心资本、实际资本、最低资本、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中国境内保险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必须达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定的水平。

单位：百万元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变动原因
核心资本	204,624	201,362	折现率变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保险业务增长
实际资本	317,356	313,672	
最低资本	162,128	149,032	保险业务与投资业务增长及结构变化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¹⁾	126.21%	135.11%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¹⁾	195.74%	210.47%	

注：

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核心资本／最低资本；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实际资本／最低资本。

流动性分析

资产负债率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93.7%	94.1%

注：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现金流量表

单位：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6年	2025年	增减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90	58,719	-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51)	(21,725)	-4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66)	(42,850)	24.1%

2026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额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

2026年1-6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1.3%，主要原因是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2026年1-6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较上年同期增长24.1%，主要原因是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现金同比增加。

流动资金的来源和使用

本公司的主要现金收入来自保费收入、投资资产出售及到期收到现金和投资收益。这些现金流流动性的风险主要是保险客户和合同持有人的退保，以及债务人违约、利率风险和其他市场波动风险。本公司密切监视并控制这些风险。

本公司的现金及银行存款为公司提供了流动性资源，以满足现金支出需求。在承担利息损失的情况下，本公司几乎所有的定期银行存款均可动用。截至本报告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330.65亿元，定期存款为2,269.52亿元。此外，本公司的投资组合也为公司提供了流动性资源，以满足无法预期的现金支出需求。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债券、股票、基金类金融资产投资14,609.01亿元。

本公司的主要现金支出涉及各类人寿保险、年金险、意外险和健康险产品的给付及退保付款、保单合同之分红和利息分配、营业支出、税金的支付和向股东分配的现金股利。

本公司流动资金能够充分满足当前的现金需求。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主要资产项目

单位：百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公允价值 变动及减值 对当期利润 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9,756	754,659	174,903	(4,379)
其他债权投资	535,968	553,651	17,683	4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556	51,808	13,252	-
合计	1,154,280	1,360,118	205,838	(3,905)

注：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9、11和12，其资金来源主要为保险资金。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保险保障基金的计提情况

保险保障基金的计提依据及金额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28。

再保险业务情况

本公司采用的分保形式主要有成数分保、溢额分保以及巨灾事故超赔分保，现有的分保合同涵盖了大部分有风险责任的产品。本公司根据相关法规、业务发展及风险管理需要，合理确定自留额和分保比例。本公司审慎选择再保险接受人，以保证再保业务安全性的同时获得优质的保障和服务。再保险接受人的选择标准是在满足监管规定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其财务实力、资信状况、价格水平、技术实力、核保理赔政策的一致性及服务水平等因素。目前，本公司分保业务的主要合作伙伴有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法国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及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等。

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新华资产管理公司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 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500	99.40%	6,782	5,840	838	549	418
资产管理公司(香港)	就证券交易提供意见及资产管理	港币75	99.76%	港币669	港币553	港币60	港币21	港币21
新华养老保险公司	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养老保险及年 金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 业务；团体人寿保险业务；团体长期健康保 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保险资金 运用业务；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保 障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业务；开展与 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经保险监督 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5,000	100%	11,530	5,432	237	31	30
合肥后援中心	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 房地产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酒店管理； 餐饮管理	3,200	100%	2,279	2,177	39	(44)	(44)
海南悦康养	许可经营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医疗服 务；食品销售；理发服务；提供电子竞技娱 乐的住宿服务 一般经营项目：养老服务；酒店管理；物业管 理；住房租赁；家政服务；休闲观光活动； 棋牌室服务；台球活动；停车场服务；日用 品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中 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第一类医疗器械 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1,908	100%	982	975	5	(21)	(21)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新华悦康	一般项目：养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证的培训)；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事项须经相关部门审批)；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体育经纪人服务；文化用品设备出租；体育竞赛组织；体育赛事策划；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性体育运动)；体育用品设备出租；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酒店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物业管理；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 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食品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	1,843	100%	1,647	1,618	33	(26)	(25)
新华健康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经济信息咨询；软件开发；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文具、工艺品	1,127	45%	940	656	92	(34)	(34)
新华嘉悦康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 一般项目：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设备租赁；康复辅具适配服务；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外卖递送服务	964	100%	661	638	27	(5)	(5)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新华浩然	物业管理；资产管理；酒店管理；工程项目管理；出租办公用房；机动车公共停车场管理；设备安装、维修；航空动力设备、石油热采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代收居民水电费；销售食品	500	100%	473	465	39	3	3
新华养老运营	一般项目：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体育健康服务；健身休闲活动；休闲观光活动；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性体育运动)；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家政服务；餐饮管理；家宴服务；洗染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电子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许可项目：餐饮服务；医疗服务；药品零售；住宿服务；高危性体育运动(游泳)；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生活美容服务；理发服务	260	100%	173	134	8	(13)	(13)
新华电商	从事商业经纪业务，销售电子产品、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软件设计、软件开发	200	100%	98	94	1	(6)	(6)
康复医院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养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70	100%	44	(167)	27	(12)	(13)
广州粤融	房地产业：物业管理、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	10	100%	6	4	0	(2)	(2)
中国金茂	房地产开发	不适用	9.02%	482,260	124,083	21,418	1,505	1,306
鸿鹄志远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50,000	50%	54,006	53,989	1,152	1,121	1,080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本公司控制的主要结构化主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5。

未来展望

市场环境及经营计划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国家“十五五”规划部署了“加快建设金融强国”“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等重大任务，与保险业“两器三网”功能高度契合，为行业发展开辟了更加广阔的空间。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持续巩固，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壮大，居民财富积累与老龄化进程交汇共振，养老保障、财富规划呈现长期化、多元化、差异化等新特征，保险业服务国计民生的战略支点作用将进一步凸显，也对公司经营管理和改革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

立足“十五五”新发展阶段，公司将以服务国家战略、守护人民美好生活为根本宗旨，全面深化“保险+服务+投资”三端协同发展，贯彻落实“以客户为中心、以队伍为根本、以员工为伙伴”三大战略主线，致力于为客户

“保得长久、保得健康、保得美好”。下半年，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纵深推进专业化、市场化、体系化改革，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打造强大总部，构建全方位业务赋能机制，以总部强带动分支机构做优做强；践行现代营销新理念，打造“产品+服务+场景+科技”深度融合的综合竞争实力；做强做大保险本源业务，推动长期交产品和健康险等保障型产品转型；全面加强投资能力建设，构建强大的投研体系和投资人才队伍，健全专业、稳健的投资结构与布局，将投资端优势转化为市场竞争力和产品吸引力；深入实施AI+战略，加快AI大模型在各领域的应用，推进管理与业务的数智化。公司将以勇于竞争、追求卓越的精神，不断创新超越，推动“十五五”发展良好开局，为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服务金融强国建设贡献新华力量。

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保险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大类风险管理制度，确立了由董事会负责、管理层直接领导、相关职能部门分工配合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风险管理流程与手段、管理效果与说明具体如下：

风险类别	风险管理流程与手段	风险管理效果评估与说明
市场风险	公司持续监控高风险资产占比、在险价值 (VaR)、资产久期等市场风险核心指标，并通过设置指标阈值，进行风险预警。此外，为应对极端情况，公司利用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在压力情景下公司潜在损失的程度。	公司各项投资资产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内部管理规定。
信用风险	针对投资业务信用风险，公司主要监控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的信用评级和集中度情况，提升对信用评级较高交易对手的投资占比，保证整体信用风险敞口可控。	公司投资性存款及持仓债券中，信用评级为AAA级的占比超过95%，且主要交易对手主体信用评级均为AAA级。
	针对再保险信用风险，公司主要根据再保交易对手的信用评级情况进行评估。	公司的再保险接受人共9家，信用评级均在A级以上。

风险类别	风险管理流程与手段	风险管理效果评估与说明
保险风险	公司通过对历史经验数据的定期回顾和主要假设的敏感性分析等技术来评估和监控保险风险，重点关注退保率、死亡率、疾病发生率对公司经营结果的影响。	公司保险风险管理规范、有序，保险风险整体可控。
操作风险	公司建立和持续优化完整有效的操作风险管理流程，包括识别、评估、监测、应对以及报告。针对流程中的各环节，选择适当的方法和工具实施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未发生影响外部审计评价意见、对公司造成系统性重大影响的操作风险事件，以及监管认定的重大违规处罚及违法违规行为。
声誉风险	公司在组织架构、制度体系、日常监测、应对处置等方面，建立了覆盖全公司各条线、各机构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有较好的联动机制。	外界媒体对公司的报道以正面、客观为主。
战略风险	公司建立了涵盖规划编制、规划实施、规划评估及战略风险识别、监测、评估、报告的管理机制。公司在充分考虑内外部因素的基础上，科学制定发展规划，并制定与之配套的战略风险偏好体系；通过定期监测与评估、强化联动协同，保障战略风险管理动作在各领域各环节有效执行到位。	公司经营健康稳定，未发生战略风险事件。
流动性风险	公司持续监测未来现金流情况并开展压力测试，关注流动性覆盖率等指标，持续做好日常风险监测，关注指标异常变动，提前制定解决方案。	公司各项流动性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内部管理规定。

内含价值

关于内含价值披露的独立精算师审阅意见报告

致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各位董事

我们已经审阅了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新华保险”或“贵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内含价值结果(下称“内含价值结果”)。该结果包括于2026年6月30日的内含价值和2026年上半年新业务价值、敏感性分析以及内含价值变动分析结果。

贵公司对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计算是以中国精算师协会于2016年11月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下称“内含价值评估标准”)所规定的内含价值准则为基础。作为独立的精算师，我们的责任是依据我们的业务约定书中确认的审阅流程进行审阅工作。根据我们的审阅工作，判断内含价值的方法和假设是否与内含价值评估标准要求 and 市场信息一致。

我们的工作范围包括：

- 审阅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内含价值和2026年上半年新业务价值所采用的方法和假设是否与内含价值评估标准和可获得的市场信息一致；
- 审阅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内含价值及2026年上半年新业务价值的结果；
- 审阅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有效业务价值和2026年上半年新业务价值的敏感性分析；
- 审阅自2025年12月31日至2026年6月30日的内含价值变动分析。

我们的审阅意见依赖由贵公司提供的各种经审计和未经审计的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内含价值的相关计算需要基于大量的预测和假设，其中包括很多公司无法控制的经济、非经济和财务状况的假设。因此，实际经验和结果很有可能与预测结果产生偏差。

审阅意见：

基于上述工作范围和数据依赖，我们的审阅意见如下：

- 根据我们的审阅工作，我们认为贵公司在准备内含价值结果时所用的方法和假设与内含价值评估标准要求一致、并与可获得的市场信息一致；
- 内含价值结果，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与2026年半年报中内含价值章节中所述的方法和假设保持一致。

我们同时确认在2026年半年报内含价值章节中披露的结果与我们审阅的内容无异议。

本报告是根据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和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业务合同而准备的。本报告仅供新华保险董事会根据本报告第一及二段所述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或分发给任何其他人士。我们明确表示，我们不就本报告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也不向其他任何人士承担因本报告所引起的或与本报告有关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我们的工作不是根据相关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的专业准则而执行的审计或其它鉴证工作。所以我们对我们的工作或依赖的信息不提供审计意见、认证或其它形式的鉴证意见。

蒋华华，北美精算师
程鹏翼，英国精算师

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26年8月26日

一、背景

为了给投资者提供辅助工具以理解本公司的经济价值和业务成果，本公司准备了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内含价值结果，并在本节披露有关的信息。

内含价值是基于一组关于未来经验的假设，以精算方法估计的一家保险公司寿险业务的经济价值。它不包含未来新业务所贡献的价值。然而，新业务价值代表了以精算方法估计的在一段时期内售出的人寿保险新业务所产生的经济价值。因此，内含价值方法可以提供对人寿保险公司价值和盈利性的另一种衡量。

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报告能够从两个方面为投资者提供有用的信息。第一，公司有效业务价值代表了按照所采用假设，预期未来产生的税后股东利益的贴现值。第二，新业务价值提供了衡量由新业务活动为股东所创造价值的一个指标，从而也提供了评估公司业务增长潜力的一个指标。然而，有关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信息不应被认为可以取代其他财务衡量方法。投资者也不应该单纯根据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信息做出投资决策。

由于内含价值的披露准则在国际上和国内仍处于持续发展过程中，本公司内含价值的披露形式和内容可能发生变化。因此，在定义、方法、假设、会计基准以及披露方面的差异都可能导致在比较不同公司评估结果时存在不一致性。此外，内含价值的计算涉及大量复杂的专业技术，内含价值的估值会随着关键假设的变化而发生重大变化。

2016年11月，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了《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精协发[2016]36号）（以下简称“内含价值评估标准”）。本章节披露的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结果由本公司准备，编制依据了“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的相关规定。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内含价值作了审阅，其审阅声明请见“关于内含价值披露的独立精算师审阅意见报告”。

二、内含价值的定义

内含价值为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与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之和。

“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等于下面两项之和：

净资产，定义为资产减去相应负债和其他负债；和对于资产的市场价值和账面价值之间税后差异所作的相关调整以及对于某些负债的相关税后调整。

由于受市场环境的影响，资产市值可能会随时间发生较大的变化，因此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在不同评估日也可能发生较大的变化。

“有效业务价值”为在评估日现有的有效业务预期未来产生的税后股东利益的贴现值。“上半年新业务价值”为截至评估日前六个月的新业务预期未来产生的税后股东利益的贴现值。其中股东利益是基于有效业务价值和上半年新业务价值评估有关的相应负债、要求资本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要求的最低资本计量标准而确定的。

有效业务价值和上半年新业务价值是采用传统静态的现金流贴现的方法计算的。这种方法与“内含价值评估标准”相吻合，同时也是目前国内评估人壽保险公司普遍采用的方法。这种方法通过使用风险调整后的贴现率就所有风险来源做出隐含准备，包括投资回报保证及保单持有人选择权、资产负债不匹配风险、信用风险、未来实际经验有别于假设的风险以及资本的经济成本。

三、主要假设

在确定本公司2026年6月30日的有效业务价值和上半年新业务价值时，假设本公司在目前的经济和监管环境下持续经营，目前内含价值评估标准关于价值评估相应负债和要求资本的计量方法的相关规定保持不变。运营假设主要基于本公司经验分析的结果以及参照中国寿险行业的整体经验，同时考虑未来期望的运营经验而设定。因此，这些假设代表了本公司基于评估日可以获得的信息对未来的最优估计。

（一）风险贴现率

本公司采用8.5%的风险贴现率来计算有效业务价值和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二）投资回报率

假设非投资连结型寿险资金的未来年度每年投资回报率为4.0%，投资连结型寿险资金的未来年度每年投资回报率为6.0%。这些假设基于目前的资本市场状况、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投资回报水平设定。

（三）死亡率

采用的死亡率假设主要根据本公司最近的死亡率经验分析和对目前及未来经验的展望而定。死亡率假设表现为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25)的百分比。

（四）发病率

采用的发病率假设主要根据本公司最近的发病率经验分析和对目前及未来经验的展望，考虑发病率长期恶化趋势经验而定。发病率假设表现为中国人身保险业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2020)的百分比。

（五）保单失效和退保率

采用的保单失效和退保率假设主要根据本公司最近的失效和退保经验、对目前及未来经验的展望以及对中国人寿保险市场的整体了解而设定的。保单失效和退保率假设根据产品类别和交费方式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六）费用

采用的单位成本假设主要根据本公司最近的实际费用经验和对目前及未来经验的展望而定。对于每单费用，假定未来每年2.0%的通胀率。

（七）佣金与手续费

直接和间接佣金率假设以及手续费假设基于本公司目前实际发放水平而设定。

（八）保单持有人红利

保单持有人红利是根据本公司当前的保单持有人红利政策确定的，该政策要求将70%的分红业务盈余分配给保单持有人。

（九）税务

所得税率假设为每年25%，并考虑可以豁免所得税的投资收益，包括中国国债、权益投资及权益类投资基金的分红收入。此外，短期健康险及意外险业务的税收及附加比例遵循相关税务规定。

（十）持有要求资本成本

本公司在计算有效业务价值和上半年新业务价值时，假设未来各预测年度仍适用偿二代一期相关规则，并假设持有该规则下100%的最低资本要求。

(十一) 其他假设

本公司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银保监会)要求采用的退保价值的计算方法假设保持不变。

本公司目前的再保险安排假设保持不变。

四、内含价值评估结果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内含价值和上半年新业务价值与既往评估日的对应结果：

内含价值

单位：百万元

评估日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226,945	212,414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前的有效业务价值	122,200	113,197
持有要求资本成本	(38,761)	(37,770)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	83,439	75,427
内含价值	310,384	287,840

注：

1. 内含价值已反映主要再保险合同的影响。
2. 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与汇总数有细微差异。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单位：百万元

评估日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前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7,279	7,915
持有要求资本成本	(364)	(1,733)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6,916	6,182

注：

1. 用来计算截至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6月30日上半年新业务价值的首年保费分别为402.88亿元和415.06亿元。
2.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已反映主要再保险合同的影响。
3. 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与汇总数有细微差异。

分渠道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单位：百万元

评估日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个险渠道	3,744	3,105
银行保险渠道	3,335	3,267
团体保险渠道	(163)	(190)
合计	6,916	6,182

注：

- 1. 用来计算截至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6月30日上半年新业务价值的首年保费分别为402.88亿元和415.06亿元。
- 2.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已反映主要再保险合同的影响。
- 3. 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与汇总数有细微差异。

五、变动分析

下表显示了本公司从2025年12月31日至2026年6月30日内含价值的变动分析：

单位：百万元

本公司内含价值从2025年12月31日至2026年6月30日的变动分析	
1. 期初内含价值	287,840
2. 新业务价值的影响	6,916
3. 期望收益	8,363
4. 运营经验偏差	4,453
5. 经济经验偏差	5,826
6. 运营假设变动	2,349
7. 经济假设变动	-
8. 注资及股东红利分配	(6,426)
9. 其他	(70)
10. 寿险业务以外的其他股东价值变化	1,132
11. 期末内含价值	310,384

注： 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与汇总数有细微差异。

第2项至第10项的说明如下：

2. 新业务价值为保单销售时点的价值。
3. 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和有效业务价值在分析期间的期望回报。
4. 反映分析期间内实际运营经验(包括死亡、发病、失效和退保、费用及税等)与期初假设间的差异。
5. 反映分析期间内实际投资回报与预期投资回报等的差异。
6. 反映期初与期末评估日间运营假设的变化。
7. 反映期初与期末评估日间经济假设的变化。
8. 注资及其他向股东分配的红利。
9. 其他项目。
10. 寿险业务以外的其他股东价值变化。

六、敏感性测试

敏感性测试是在一系列不同的假设基础上完成的。在每一项敏感性测试中，只有相关的假设会发生变化，其他假设保持不变。本公司的敏感性测试结果汇总如下：

单位：百万元		
2026年6月30日有效业务价值和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敏感性测试结果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 有效业务价值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情景		
中间情景	83,439	6,916
风险贴现率9.0%	77,599	6,657
风险贴现率8.0%	89,764	7,194
投资回报率比中间情景提高50个基点	125,144	8,359
投资回报率比中间情景降低50个基点	42,709	5,430
获取费用和维持费用提高10%(中间情景的110%)	81,180	6,040
获取费用和维持费用降低10%(中间情景的90%)	85,698	7,791
失效和退保率提高10%(中间情景的110%)	85,123	7,017
失效和退保率降低10%(中间情景的90%)	81,651	6,820
死亡率提高10%(中间情景的110%)	82,649	6,879
死亡率降低10%(中间情景的90%)	84,234	6,954
发病率及赔付率提高10%(中间情景的110%)	77,689	6,746
发病率及赔付率降低10%(中间情景的90%)	89,251	7,086
75%的分红业务盈余分配给保单持有人	79,105	6,333

A close-up photograph of several hands assembling white puzzle pieces. The puzzle pieces are interlocking and have a glossy finish. The hands are positioned around the pieces, with fingers carefully fitting them together. The background is blurred, showing more puzzle pieces and a blue surface. A blue rectangular overlay is positioned in the upper right corner, containing the text '公司治理' in white. A small orange vertical bar is located to the left of the text.

公司 治理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1次股东会会议、7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会议决议公告和会议文件均按照监管要求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本公司网站和其他相关媒体上予以公布。股东会、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本公司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独立运作，有效履行各自职责。

遵守《标准守则》情况

本公司已制定了《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交易行为，其标准不低于《标准守则》所规定之标准。在向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特定查询后，公司确认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报告期内均已遵守《标准守则》及《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所订的行为守则。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按照2025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的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34.92亿元，按每股2.06元(含税)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股利分配，并于2026年8月7日发放股利。

根据本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向全体股东派发2026年中期现金股利，每股0.73元(含税)，总计约22.77亿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于两个月内实施派发。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及变动情况

董事情况

构成情况

截至本报告发布日，本公司董事会由董事长、执行董事杨玉成，执行董事龚兴峰，非执行董事杨雪、毛思雪、胡爱民和张晓东，以及独立董事马耀添、徐徐、郭永清和卓志，共10名董事构成。

变动情况

1.2025年12月24日，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张秀芬女士获选举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秀芬女士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尚待金监总局核准，在其任职资格核准前，本公司独立董事马耀添先生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职。

2.2026年6月26日，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耿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其任职资格尚待金监总局核准。

3.2026年8月11日，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十次会议选举刘战鹏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其任职资格尚待金监总局核准。

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情况

构成情况

截至本报告发布日，本公司执行委员会成员为杨玉成、龚兴峰、秦泓波、王练文、刘琛、李文峰、刘智勇，共7人构成。

截至本报告发布日，本公司合规负责人为王西刚先生，总精算师为潘兴先生，审计责任人为谭力先生。

变动情况

- 2026年8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刘琛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其任职资格尚待金监总局核准。
- 2026年5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董事长候选人的议案》。王西刚先生自2026年6月起兼任资产管理公司(香港)董事长。
- 2026年2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聘任谭力先生为公司审计责任人。2026年6月2日，谭力先生的审计责任人任职资格获金监总局核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现任及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

香港法规下董事、最高行政人员于股份的权益及淡仓

请参见本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章节。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与本公司(寿险总公司、35家分公司及主要子公司⁽¹⁾)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共有27,007人。

本公司根据业务特点和市场人才竞争需要，参考行业同类企业水平，为员工提供具备竞争力的薪酬。本公司按照国家要求，为员工提供各项社会基本福利和住房公积金保障，同时，为员工提供包括企业年金在内的多项福利待遇，满足员工群体对福利多样化的需求。

本公司将围绕“以客户为中心、以队伍为根本、以员工为伙伴”三大战略主线，做好内外勤队伍培训。公司员工培训一是围绕高质量、高能级发展开展分层分类培训，强化服务国家战略意识和金融国企使命担当，切实提升实践本领；二是加强讲师资源与课程体系的自主化建设，丰富拓展在线学习和直播课堂资源，全面提升培训工作的时代性、系统性、针对性、有效性。代理人培训持续推进WLP2.0全生命周期规划师培训体系升级，全力支持代理人完善金融保险知识结构，提升专业能力，守护客户美好生活，成就企业家梦想。

注：

1. 主要子公司指持股5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环境和社会责任

环境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服务国家战略

公司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重点领域精准发力，截至2026年6月30日，相关领域投资余额超5,000亿元，同比增长超40%。

科技金融方面，助力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专精特新企业，独角兽企业，生物技术、量子科技等领域投资余额超2,200亿元。针对科技型企业开发专属保险产品，为近1.2万家科技型企业提供风险保障超1万亿元。

绿色金融方面，积极参与清洁能源、绿色交通、绿色消费、节能环保等多个领域绿色项目投资，投资余额超1,100亿元。丰富绿色保险产品，为近6,700家绿色企业提供风险保障超3,100亿元。

普惠金融方面，支持民营经济、中小微企业发展相关投资余额近460亿元。开发推广普惠专属产品，为超3.9万家企业提供风险保障1.6万亿元。大力发展惠民保业务，上半年共开展26个惠民保项目，累计保费5,129万元，保额超万亿元，覆盖超百万人。政保业务覆盖区域达14个，长护险签约数量6个，覆盖客户超1,700万人次，累计减轻医疗负担3.74亿元。

养老金融方面，助力养老健康产业发展投资余额超260亿元。大力发展养老二、三支柱业务，企职业年金管理规模持续扩大，商保年金、个人养老金等业务累计达成新单保费近87亿元。全面加速医康养生态布局，优质康养社区、旅居项目合计超140个。

数字金融方面，助力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等数字产业相关企业发展投资余额超1,000亿元。加快互联网保险业务发展，累计为线上客户提供超4,200亿元保险保障。加快数字化转型，启动智能客服数字人、智能理赔项目、互联网中介问答助手等AI项目开发工作，积极建立云上办公新生态，强化数字风险防控，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数字化运营能力。

助力乡村振兴

2026年上半年，公司印发《新华保险2026年定点帮扶工作计划》，针对教育帮扶、产业赋能、民生保障等方面启动定点帮扶地区22个重点帮扶项目；公司采购及帮销脱贫地区农产品总额超2,000万元，持续发挥规模优势助力乡村产业振兴，形成联农带农的帮扶效应；同时积极引入第三方帮扶资源超280万元；公司各级机构积极参与帮扶工作、持续整合内外部帮扶能力，打造“一个新华”帮扶力量。

公司持续立足主业，积极参与“顶梁柱”“加油宝贝”两个国家级乡村振兴公益项目，以“保险+公益”精准服务三农需求，为乡村振兴筑牢抵御风险的堤坝。截至2026年6月底，公司已通过两个项目为全国64.4万名乡村群众送去兜底保障，理赔7,000余例，理赔金额超1,100万元。

履行其他社会责任

公司持续开展“新华保险关爱环卫工人普惠保险公益项目”，自2017年8月项目启动以来，覆盖全国百城，累计惠及环卫工人近670万人次，已完成项目理赔550例，支付理赔金超4,800万元。

2026年上半年，公司志愿者团队总人数约3.5万人，团队围绕“关爱环卫”“应急救援”“乡村振兴”“助力双碳”“敬老爱幼”等各类主题开展志愿活动2千余次，服务时长超6万小时。

重要事项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6年度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继续聘任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担任本公司2026年度境外会计师事务所。详情请参见本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建议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及2026年6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重大股权投资、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重大股权投资、非股权投资事项。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公司在上交所监管规则下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上交所监管规则下应当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公司在金监总局监管规则下的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涉及资金运用类、服务类、利益转移类、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关联交易。在以上关联交易中，本公司没有对关联方进行任何利益输送，没有因关联交易而承担不合理的风险，关联交易均按照监管要求识别、审议、披露、报告。本公司2026年上半年金监总局监管规则下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详细情况请见于公司网站和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网站披露的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

报告期内，未发生为本公司带来利润达到本公司报告期内利润总额10%以上(含10%)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亦无须披露的贷款、财务资助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事项。

本公司资金运用采取以委托管理为主的方式进行，目前已形成以委托新华保险系统内投资管理人为主、认购外部管理人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有效补充的多元化投资管理体系。系统内投资管理人包括新华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公司(香港)；系统外投资管理人主要为基金公司。公司与各管理人签订投资管理协议，通过投资指引、动态跟踪沟通、考核评价等措施对管理人的投资行为进行管理，并根据不同管理人和投资品种的特性采取有针对性的风险控制措施。

除本报告另有披露外，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应披露的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的情况。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本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的承诺事项的履行

有关本公司控股股东汇金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于2014年2月14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关联方及公司未履行完毕承诺情况的公告》。

报告期内，上述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仍在持续正常履行中。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受处罚及整改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须披露的处罚及整改情况。

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审阅半年度报告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已经审阅本公司采纳的会计准则及惯例，并探讨内部控制及财务报告事宜，包括审阅本公司未经审计的《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其他重大事项

本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100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26年7月23日发行完毕，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司2026年7月24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关于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截至目前，公司已发行且存续的资本补充债券余额为300亿元。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单位：股

	2026年6月30日		报告期内变动增减(+, -)					2025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1)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2,085,439,340	66.85	—	—	—	—	—	2,085,439,340	66.8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1,034,107,260	33.15	—	—	—	—	—	1,034,107,260	33.15
4、其他	—	—	—	—	—	—	—	—	—
合计	3,119,546,600	100.00	—	—	—	—	—	3,119,546,600	100.00
三、股份总数	3,119,546,600	100.00	—	—	—	—	—	3,119,546,600	100.00

注：

1. “—”代表“0”。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行上市证券。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上市证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未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

股东情况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共有股东105,540家，其中A股股东105,277家，H股股东263家。

报告期末，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件股份数量 ⁽¹⁾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股份种类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77,530,534	31.34	— ⁽⁵⁾	—	无	—	国家	A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972,913,461	31.19	-19,950	—	未知	未知	境外法人	H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77,162,581	12.09	—	—	无	—	国有法人	A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³⁾	60,503,300	1.94	—	—	无	—	国有法人	H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⁴⁾	34,106,205	1.09	-16,903,386	—	无	—	境外法人	A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8,249,200	0.91	—	—	无	—	国有法人	A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7,986,639	0.90	-23,037,263	—	无	—	其他	A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9,211,037	0.62	-31,812,864	—	无	—	其他	A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13,397,496	0.43	-3,078,604	—	无	—	其他	A
邹刚	7,500,072	0.24	+1,500,000	—	无	—	自然人	A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是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上述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股东邹刚通过信用账户持有7,500,072股本公司股票。					

- 注：
1. 报告期末，本公司全部A股和全部H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代香港各股票行客户及香港中央结算系统其他参与者持有。因联交所有关规则并不要求上述人士申报所持股份是否有质押或冻结情况，因此HKSCC Nominees Limited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3.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中国宝武全资子公司华宝投资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60,503,300股，登记在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下，为避免重复计算，HKSCC Nominees Limited持股数量已经减去华宝投资的持股数量。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股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
 5. “—”代表“0”。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据本公司董事合理查询所知，截至2026年6月30日，中国宝武持有本公司377,162,581股A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2.09%，占本公司已发行A股总数的18.09%。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据本公司董事合理查询所知，以下人士(并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并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已记录于本公司须存置的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

单位：股

主要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权益性质	持有股份数目	占本公司	占本公司	占本公司	占本公司	好仓／淡仓／可供借出的股份
				已发行股份概约百分比	A股总数的概约百分比	H股总数的概约百分比	已发行H股总数的概约百分比	
				(%)	(%)	(%)	(%)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A	实益拥有人	977,530,534	31.34	46.87	—	—	好仓
			受控制法团权益	28,249,200	0.91	1.35	—	好仓
2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H	受控制法团权益	60,503,300 ⁽³⁾	1.94	—	5.85	—	好仓
3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H	实益拥有人	60,503,300 ⁽³⁾	1.94	—	5.85	—	好仓
4 BlackRock, Inc.	H	受控制法团权益	54,208,571	1.74	—	5.24	—	好仓
	H	受控制法团权益	4,107,100	0.13	—	0.40	—	淡仓

- 注：
1.

以上所披露数据主要基于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2.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倘若若干条件达成，则本公司股东须呈交披露权益表格。倘股东于本公司的持股量变更，除非若干条件已达成，否则股东毋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故股东于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与呈交予联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3.

根据上述披露，截至2026年6月30日，中国宝武持有本公司377,162,581股A股及透过华宝投资持有本公司60,503,300股H股，分别占本公司已发行A股总数的18.09%及本公司已发行H股总数的5.85%，共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4.03%。

除上述披露外，于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须记录于登记册内之权益或淡仓。

香港法规下董事、最高行政人员于股份的权益及淡仓

截至2026年6月30日，就本公司所获得的资料及据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

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概无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标准守则》的规定须通知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条文被当作或视为拥有的权益或淡仓)。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本公司、公司、新华保险、新华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全部控股子公司和拥有控制权的结构化主体的合称
新华资产管理公司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资产管理公司(香港)	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新华养老保险公司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新华怡悦康养	新华怡悦康养产业(北京)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新华嘉悦康养	新华嘉悦康养产业(北京)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新华养老运营	新华家园养老运营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新华健康	新华卓越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华电商	新华世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合肥后援中心	新华人寿保险合肥后援中心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新华浩然	新华浩然(北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粤融	广州粤融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海南怡悦康养	新华怡悦康养产业(海南)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康复医院	北京新华卓越康复医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金茂	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鸿鹄志远	鸿鹄志远(上海)私募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公益基金会	新华人寿保险公益基金会
中投公司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汇金公司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宝武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华宝投资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金监总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元	人民币元
pt	百分点
中国、我国、全国、境内、国内	中华人民共和国，在本报告中，除非特别说明，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地区
中国会计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旧保险合同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06年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原保险合同》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6号—再保险合同》及2009年印发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
《公司章程》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标准守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公司信息

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华保险”)
法定英文名称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简称“NCI”)
法定代表人	杨玉成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北京市延庆区湖南东路16号(中关村延庆园)
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	2019年11月, 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国北京市延庆区湖南东路1号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102100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
邮政编码	100022
香港营业地址	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1号时代广场二座31楼
公司网址	http://www.newchinalife.com
电子信箱	ir@newchinalife.com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95567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刘智勇
证券事务代表	徐秀
电话	86-10-85213233
传真	86-10-85213219
电子信箱	ir@newchinalife.com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
联席公司秘书	伍秀薇
电话	852-35898647
传真	852-35898359
电子信箱	Jojo.Ng@tmf-group.com
联系地址	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1号时代广场二座31楼



信息披露及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A股)	《经济参考报》 http://www.jjckb.cn/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A股) http://www.hkexnews.hk (H股)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华保险	601336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华保险	01336

其他相关资料

A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H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签字会计师	马千鲁、杨丽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地址	香港金钟道88号太古广场一座35楼
A股证券事务法律顾问	上海市方达(北京)律师事务所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一号北京嘉里中心北楼27层
H股证券事务法律顾问	高伟绅律师行
地址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一号怡和大厦27层

备查文件目录及信息披露索引

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董事长杨玉成先生，总裁、财务负责人龚兴峰先生，总精算师潘兴先生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华勇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所有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登载日期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6-01-01
H股公告	2026-01-07
保费收入公告	2026-01-17
公司章程	2026-01-22
关于《公司章程》修订获核准及不再设立监事会的公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6-01-24
H股公告	2026-02-03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6-02-28
H股公告	2026-03-03
H股公告	2026-03-18
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发布会的公告	2026-03-21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2026-03-28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202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2025年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暨社会责任报告	
2025年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暨社会责任报告摘要	
建议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专项意见	
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5年年度报告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事项	登载日期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H股公告	2026-04-02
H股公告	2026-04-10
H股公告	2026-04-18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6-04-21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6-04-30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H股公告	2026-05-07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6-05-27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6-05-28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H股公告	2026-06-02
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2026-06-11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更新)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获准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公告	2026-06-19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06-27
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述披露信息登载报刊为《经济参考报》，登载网站为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财务报告

审阅报告

德师报(阅)字(26)第R00029号

(第1页，共1页)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2026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中期财务报表的编制是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编制。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千鲁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丽

中国·上海

2026年8月26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公司	
资产	附注	2026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6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货币资金	6	33,094	42,923	28,589	39,397
衍生金融资产		—	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9,819	13,999	6,495	8,704
其他应收款		5,874	4,980	4,979	3,894
定期存款	8	226,952	293,964	221,051	284,999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9	754,659	579,756	492,134	476,887
债权投资	10	196,662	256,913	192,305	252,346
其他债权投资	11	553,651	535,968	551,852	535,6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51,808	38,556	50,764	36,868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3	11,016	11,065	11,016	11,065
长期股权投资	14	61,891	65,633	302,687	169,777
存出资本保证金	15	1,773	1,770	730	732
投资性房地产		10,953	11,424	10,780	11,009
固定资产		15,246	15,222	10,778	10,895
在建工程		1,606	1,350	436	294
使用权资产		679	746	654	717
无形资产		2,939	3,128	1,155	1,3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18,109	20,996	18,424	21,229
其他资产		1,346	1,090	1,077	813
资产总计		1,958,077	1,899,484	1,905,906	1,866,5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合并		公司	
		2026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6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7,694	9,860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	143,990	193,518	113,294	181,915
预收保费		266	336	266	33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586	1,765	2,555	1,755
应付职工薪酬		5,157	5,856	4,447	5,175
应交税费		444	491	302	393
应付股利		6,426	—	6,426	—
其他应付款		23,409	20,594	25,717	22,658
保险合同负债	13	1,621,596	1,532,638	1,616,314	1,528,681
应付债券	18	20,228	20,173	20,228	20,173
租赁负债		604	627	574	597
递延收益		437	444	6	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	844	747	—	—
其他负债		781	857	778	803
负债合计		1,834,462	1,787,906	1,790,907	1,762,492
股本	19	3,120	3,120	3,120	3,120
资本公积		23,878	23,880	23,877	23,878
其他综合收益	20	(98,952)	(94,260)	(101,392)	(96,710)
盈余公积		34,543	31,051	34,543	31,051
一般风险准备		21,234	21,234	21,194	21,194
未分配利润	21	139,755	126,519	133,657	121,5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123,578	111,544	114,999	104,070
少数股东权益		37	34	/	/
股东权益合计		123,615	111,578	114,999	104,07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958,077	1,899,484	1,905,906	1,866,5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中期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总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兴峰 精算负责人：潘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华勇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合并		公司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83,258	70,041	81,553	68,714
保险服务收入	22	26,442	24,753	26,430	24,753
利息收入	23	14,575	16,213	14,377	15,868
投资收益	24	46,856	18,763	45,576	18,2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1,711	638	1,692	6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收益		7,803	2,342	7,803	2,34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	(4,787)	9,971	(4,798)	9,677
汇兑损益		(208)	(41)	(209)	(43)
其他收益		23	19	18	15
其他业务收入		357	363	159	164
二、营业支出		(56,694)	(53,778)	(56,358)	(53,111)
保险服务费用	26	(15,570)	(16,242)	(15,996)	(16,622)
分出保费的分摊		(994)	(967)	(994)	(967)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766	738	766	738
承保财务损失	27	(38,312)	(34,007)	(38,064)	(33,612)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27	170	168	170	168
利息支出		(1,422)	(1,908)	(1,569)	(1,903)
税金及附加	28	(78)	(65)	(39)	(40)
业务及管理费	28	(1,231)	(1,141)	(761)	(665)
信用减值损失	29	331	(54)	348	(30)
其他业务成本	28	(354)	(300)	(219)	(178)
三、营业利润		26,564	16,263	25,195	15,603
加：营业外收入		101	26	101	26
减：营业外支出		(42)	(71)	(42)	(69)
四、利润总额		26,623	16,218	25,254	15,560
减：所得税费用	30	(3,827)	(1,417)	(3,518)	(1,2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注	合并		公司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五、净利润		22,796	14,801	21,736	14,33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2,796	14,801	21,736	14,333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93	14,799	/	/
少数股东损益		3	2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	(4,331)	(21,364)	(4,380)	(21,6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4,331)	(21,364)	(4,380)	(21,64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95)	2,343	(7,046)	2,3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84)	1,569	(2,835)	1,607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97)	908	(4,797)	908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586	(134)	586	(14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64	(23,707)	2,666	(24,01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72	141	5,324	468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55)	354	(225)	(3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	9	137	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	(7)	—	—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428)	(24,432)	(2,533)	(24,693)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7)	228	(37)	2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465	(6,563)	17,356	(7,3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462	(6,565)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	2	/	/
八、每股收益	31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7.31	4.74	/	/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7.31	4.74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小计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2026年1月1日	3,120	23,880	(94,260)	31,051	21,234	126,519	111,544	34	111,578
本期增减变动额	—	(2)	(4,692)	3,492	—	13,236	12,034	3	12,037
综合收益总额	—	—	(4,331)	—	—	22,793	18,462	3	18,465
利润分配	—	—	—	3,492	—	(9,918)	(6,426)	—	(6,42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3,492	—	(3,492)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6,426)	(6,426)	—	(6,426)
其他	—	(2)	(361)	—	—	361	(2)	—	(2)
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	—	(2)	—	—	—	—	(2)	—	(2)
其他权益变动	—	(2)	—	—	—	—	(2)	—	(2)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至留存收益	—	—	(361)	—	—	361	—	—	—
2026年6月30日	3,120	23,878	(98,952)	34,543	21,234	139,755	123,578	37	123,6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小计		
2025年1月1日	3,120	23,970	(81,803)	25,039	17,738	108,176	96,240	29	96,269
本期增减变动额	—	(60)	(20,983)	2,520	—	5,690	(12,833)	2	(12,831)
综合收益总额	—	—	(21,364)	—	—	14,799	(6,565)	2	(6,563)
利润分配	—	—	—	2,520	—	(8,728)	(6,208)	—	(6,20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2,520	—	(2,520)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6,208)	(6,208)	—	(6,208)
其他	—	(60)	381	—	—	(381)	(60)	—	(60)
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									
其他权益变动	—	(60)	—	—	—	—	(60)	—	(6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至 留存收益	—	—	381	—	—	(381)	—	—	—
2025年6月30日	3,120	23,910	(102,786)	27,559	17,738	113,866	83,407	31	83,4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6年1月1日	3,120	23,878	(96,710)	31,051	21,194	121,537	104,070
本期增减变动额	—	(1)	(4,682)	3,492	—	12,120	10,929
综合收益总额	—	—	(4,380)	—	—	21,736	17,356
利润分配	—	—	—	3,492	—	(9,918)	(6,42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3,492	—	(3,492)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6,426)	(6,426)
其他	—	(1)	(302)	—	—	302	(1)
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	—	(1)	—	—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至留存收益	—	—	(302)	—	—	302	—
2026年6月30日	3,120	23,877	(101,392)	34,543	21,194	133,657	114,9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5年1月1日	3,120	23,968	(82,488)	25,039	17,702	104,554	91,895
本期增减变动额	—	(60)	(21,264)	2,520	—	5,224	(13,580)
综合收益总额	—	—	(21,645)	—	—	14,333	(7,312)
利润分配	—	—	—	2,520	—	(8,728)	(6,20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2,520	—	(2,520)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6,208)	(6,208)
其他	—	(60)	381	—	—	(381)	(60)
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其他	—	—	—	—	—	—	—
权益变动	—	(60)	—	—	—	—	(6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至留存收益	—	—	381	—	—	(381)	—
2025年6月30日	3,120	23,908	(103,752)	27,559	17,702	109,778	78,3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合并		公司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27,880	121,652	126,548	120,466
收到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73	—	73
收到保单质押贷款现金净额	1,038	1,338	1,038	1,3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8	1,102	372	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746	124,165	127,958	122,522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55,083)	(52,164)	(55,054)	(52,153)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58)	—	(58)	—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332)	(6,863)	(8,283)	(6,81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83)	(3,587)	(4,968)	(3,3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33)	(874)	(2,896)	(6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7)	(1,958)	(1,440)	(1,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56)	(65,446)	(72,699)	(64,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90	58,719	55,259	57,726
3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2,115	383,054	595,518	368,744
取得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29,717	24,313	29,307	22,6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29	6	—	6
收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现金净额	3,659	3,701	2,690	3,703
收购结构化主体收到的现金净额	140	4,100	—	—
处置结构化主体收到的现金净额	—	1,313	—	1,3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660	416,487	627,515	396,4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7,541)	(437,235)	(619,109)	(417,9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所支付的现金	(379)	(413)	(215)	(368)
处置结构化主体支付的现金净额	(28)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	(564)	(833)	(7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8,411)	(438,212)	(620,157)	(418,9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51)	(21,725)	7,358	(22,5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		公司	
	附注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结构化主体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683	11,233	—	—
发行资产支持计划收到的现金		2,400	5,520	3,000	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3	16,753	3,000	6,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6)	(563)	(1,484)	(547)
其中：结构化主体分配给少数股东股利、 利润的现金		(125)	(2)	—	—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现金净额		(49,641)	(36,214)	(68,731)	(35,844)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08)	(268)	(126)	(137)
偿还结构化主体少数股东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204)	(12,558)	—	—
赎回资本补充债券支付的现金		—	(10,000)	—	(10,000)
偿还资产支持计划支付的现金		(5,520)	—	(6,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249)	(59,603)	(76,341)	(46,5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66)	(42,850)	(73,341)	(40,5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106)	(21)	(84)	(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9,833)	(5,877)	(10,808)	(5,3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98	38,432	39,396	34,3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65	32,555	28,588	29,0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一般情况及业务活动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以下简称“国务院”)同意及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1996年9月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与股本为人民币5亿元。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批准，本公司分别于2000年12月和2011年3月将注册资本(股本)增至人民币12亿元和人民币26亿元。于2011年12月，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8,540,000股，在香港联交所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358,420,000股；于2012年1月，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超额配售权股票2,586,600股。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本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人民币31.20亿元。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延庆区湖南东路16号(中关村延庆园)。本公司总部设在北京。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人民币、外币的人身保险(包括各类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为境内外的保险机构代理保险、检验、理赔；保险咨询；依照有关法规从事资金运用。

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结构化主体在本中期财务报表中统称为“本集团”。本公司的子公司和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结构化主体的情况请参见附注5。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监会公告[2025]4号)的要求进行列报和披露，因此并不包括年度财务报表中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内容。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2025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中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财政部分别于2025年12月5日和2026年6月4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以下简称“解释第20号”)，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经评估，本集团认为解释第19号及解释第20号的实施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除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外，本中期财务报表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与本集团编制2025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一致。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4 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时所作出的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的主要依据与本集团编制2025年度财务报表所作出的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的主要依据一致。

5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资产管理公司
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公司(香港)
新华怡悦康养产业(北京)有限公司	新华怡悦康养
新华嘉悦康养产业(北京)有限公司	新华嘉悦康养
新华家园养老运营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新华养老运营
新华世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华电商
新华人寿保险合肥后援中心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后援中心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养老保险公司
新华怡悦康养产业(海南)有限公司	海南怡悦康养
广州粤融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粤融
新华浩然(北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华浩然
北京新华卓越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康复医院



5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点及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集团期 末实际 出资额 (人民币 百万元)	实质上构 成对子公 司净投资 的其他项 目余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 合并报表	于2026年 6月30日 的少数 股东权益 (人民币 百万元)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新华资产管理公司	直接控股	中国北京	资产管理	人民币500百万元	563	—	99.40%	99.40%	是	35
资产管理公司(香港)	直接控股	中国香港	资产管理	港币75百万元	182	—	99.76%	99.76%	是	2
新华悦康养老	直接控股	中国北京	服务	人民币1,843百万元	1,843	—	100.00%	100.00%	是	—
新华嘉悦康养	直接控股	中国北京	养老服务及 企业管理	人民币964百万元	964	—	100.00%	100.00%	是	—
新华养老运营	直接控股	中国北京	服务	人民币260百万元	260	—	100.00%	100.00%	是	—
新华电商	直接控股	中国北京	软件开发设计	人民币200百万元	200	—	100.00%	100.00%	是	—
合肥后援中心	直接控股	中国合肥	服务	人民币3,200百万元	2,740	—	100.00%	100.00%	是	—
新华养老保险公司	直接控股	中国深圳	保险服务	人民币5,000百万元	5,000	—	100.00%	100.00%	是	—
海南悦康养老	直接控股	中国琼海	商务服务	人民币1,908百万元	1,285	—	100.00%	100.00%	是	—
广州粤融	直接控股	中国广州	物业管理	人民币10百万元	10	—	100.00%	100.00%	是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新华浩然	直接控股	中国北京	物业管理	人民币500百万元	530	—	100.00%	100.00%	是	—
康复医院	直接控股	中国北京	医疗服务	人民币170百万元	170	—	100.00%	100.00%	是	—
合计					13,747	—				37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在子公司中的权益没有重大变化。

5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本集团拥有控制权的主要结构化主体

于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主要结构化主体信息如下：

结构化主体名称	持有份额比例	实收投资款	业务性质
坤华(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9%	9,437	私募股权基金
新华资产－明义四十八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926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四十九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920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五十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914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五十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910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四十七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908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四十六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897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五十一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895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四十四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890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五十五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869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四十五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863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四十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858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五十四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855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四十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826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四十三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820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五十六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790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五十三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788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五十七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759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三十七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749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二十七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071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三十六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049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十七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7,413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淼九号资产管理产品	54.00%	2,772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淼八号资产管理产品	36.16%	2,091	资管产品
新华－万科武汉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	100.00%	2,040	债权计划
新华资产－明义二十一号资产管理产品	97.26%	1,736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十三号资产管理产品	99.98%	1,712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淼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1,612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十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1,583	资管产品
新华－万科物流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3期)	100.00%	1,577	债权计划
新华资产－明义二十四号资产管理产品	99.98%	1,562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义七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1,558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淼七号资产管理产品	44.36%	1,509	资管产品
中欧基金新华人寿高股息策略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500	资管产品
新华资产－明淼五号资产管理产品	54.47%	1,136	资管产品
新华－万科昆明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1期)	100.00%	1,100	债权计划
新华资产－明义二十号资产管理产品	97.19%	1,033	资管产品



5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3) 在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中的权益具体见附注14。

6 货币资金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4,681	1.0000	24,681	29,705	1.0000	29,705
美元	287	6.8109	1,955	231	7.0288	1,622
港币	376	0.8686	327	699	0.9032	631
小计			26,963			31,958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6,131	1.0000	6,131	10,965	1.0000	10,965
货币资金合计						
人民币	30,812	1.0000	30,812	40,670	1.0000	40,670
美元	287	6.8109	1,955	231	7.0288	1,622
港币	376	0.8686	327	699	0.9032	631
合计			33,094			42,923

- (1)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证券投资交易的清算备付金。
- (2)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活期银行存款中包含使用受限制的企业年金基金风险准备金、职业年金基金风险准备金等共计人民币29百万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币25百万元)。
- (3)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985百万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币1,929百万元)。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按市场分类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交易所市场	6,319	13,409
银行间市场	3,500	590
合计	9,819	13,999

按抵押证券分类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债券	9,819	13,999

8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按剩余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到期期限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27,071	31,958
3个月至1年(含1年)	21,177	82,675
1年至2年(含2年)	69,655	62,146
2年至3年(含3年)	24,893	30,043
3年至4年(含4年)	84,261	12,474
4年至5年(含5年)	—	74,741
小计	227,057	294,037
减：信用损失准备	(105)	(73)
合计	226,952	293,964



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债券		
国债及政府债	6,842	8,913
金融债券	29,688	12,784
企业债券	80,143	35,991
次级债券	116,466	74,902
基金	235,706	172,574
股票	191,580	168,261
股权计划	22,328	22,103
私募股权基金	18,819	14,063
同业存单	17,621	11,893
永续债	9,401	16,252
资产管理计划	7,949	7,000
优先股	6,729	9,659
未上市股权	6,649	7,334
理财产品	—	14,028
其他投资(注)	4,738	3,999
合计	754,659	579,756

注： 其他投资主要包括存托凭证、债权投资计划、资产支持计划、结构性存款等。

10 债权投资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债券		
国债及政府债	181,455	237,575
金融债券	2,436	4,161
企业债券	6,842	7,326
次级债券	621	603
债权投资计划	7,409	9,569
信托计划	2,722	2,248
资产支持计划	176	266
小计	201,661	261,748
减：信用损失准备	(4,999)	(4,835)
合计	196,662	256,913

10 债权投资(续)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未经审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2026年1月1日				
信用损失准备	4	—	4,831	4,835
本期(转回)/计提	(3)	—	167	164
2026年6月30日				
信用损失准备	1	—	4,998	4,999
202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193,385	—	8,276	201,661

于2025年度，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经审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2025年1月1日				
信用损失准备	6	914	1,980	2,900
转移：				
转至第三阶段	—	(103)	103	—
本年(转回)/计提	(2)	(811)	2,748	1,935
2025年12月31日				
信用损失准备	4	—	4,831	4,835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53,272	—	8,476	261,748

注： 本期间，本集团处置了人民币54,936百万元的债权投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6,959百万元)，处置的收益人民币7,803百万元计入投资收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2,342百万元)。



11 其他债权投资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债券		
国债及政府债	482,352	448,135
金融债券	31,729	37,464
企业债券	31,272	35,365
次级债券	5,255	10,807
债权投资计划	1,767	2,846
信托计划	1,081	1,156
资产支持计划	195	195
合计	553,651	535,968
其中：		
成本	515,537	505,109
应计利息	4,108	4,149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34,006	26,710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未经审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2026年1月1日				
信用损失准备	16	—	4,052	4,068
本期转回	(7)	—	(467)	(474)
2026年6月30日				
信用损失准备	9	—	3,585	3,594
2026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552,453	—	1,198	553,651

11 其他债权投资(续)

于2025年度，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经审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2025年1月1日				
信用损失准备	21	331	2,159	2,511
转移：				
转至第三阶段	—	(23)	23	—
本年(转回)／计提	(5)	(308)	1,870	1,557
2025年12月31日				
信用损失准备	16	—	4,052	4,068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534,783	—	1,185	535,968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股票	51,785	38,532
未上市股权	23	24
合计	51,808	38,556
其中：		
成本	49,925	32,283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883	6,273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续)

- (1) 对于不以短期的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而是以长期持有为投资目标的权益投资，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 (2) 本期间，为优化资产配置及资产负债管理，本集团处置了人民币1,364百万元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1,881百万元)，处置的税后累计净收益人民币409百万元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累计净损失：人民币381百万元)。处置部分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305百万元，剩余部分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4,150百万元。
- (3) 本期间，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确认的股息收入为人民币1,024百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1,048百万元)。

13 保险合同负债与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 保险合同负债

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非亏损部分	1,597,850	1,510,444
亏损部分	6,969	7,724
已发生赔款负债	16,777	14,470
合计	1,621,596	1,532,638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413,872	1,338,124
非金融风险调整	10,891	10,324
合同服务边际	193,857	181,723
合计	1,618,620	1,530,171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对不受基础项目回报影响的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的即期折现率为1.48% - 4.80%（2025年12月31日：1.70% - 4.80%）。

13 保险合同负债与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续)

(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非亏损摊回部分	9,835	9,764
亏损摊回部分	20	24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1,161	1,277
合计	11,016	11,065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出再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7,997	8,641
非金融风险调整	1,433	1,435
合同服务边际	1,516	926
合计	10,946	11,002



14 长期股权投资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联营企业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	7,239	6,715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控股”)	5,113	4,651
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92	1,495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835	809
北京紫金世纪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737	734
汇鑫资本国际有限公司	157	163
北京美兆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13	14
合营企业		
鸿鹄志远(上海)私募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6,995	28,720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注)	18,668	21,771
新华卓越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健康”)	510	529
国丰兴华(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丰兴华”)	32	32
合计	61,891	65,633

注： 本集团出资认购由国丰兴华发起设立的“鸿鹄”系列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根据相关基金合同约定，本集团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控制该系列基金，因此将其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该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对其所持投资资产均以公允价值计量。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已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190百万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币1,190百万元)。本集团对出现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则相应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该项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亦无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的或有负债及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出资承诺。

15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期	金额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定期存款	三年期	615
	中国银行	定期存款	三年期	100
新华养老保险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定期存款	五年期	750
	浙商银行	定期存款	五年期	100
	中国银行	定期存款	五年期	100
	中国交通银行	定期存款	三年期	50
小计				1,715
加：应计利息				59
减：减值准备				(1)
合计				1,773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期	金额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定期存款	三年期	615
	中国交通银行	定期存款	三年期	100
新华养老保险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定期存款	五年期	750
	浙商银行	定期存款	五年期	100
	中信银行	定期存款	三年期	100
	中国交通银行	定期存款	三年期	50
小计				1,715
加：应计利息				56
减：减值准备				(1)
合计				1,770

根据《保险法》等相关规定，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新华养老保险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存出资本保证金，并存入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或相关子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做其他用途。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前金额和列示净额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755	41,4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490)	(21,2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净额	18,109	20,9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净额	(844)	(747)

(2)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如下：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可抵扣亏损	1,228	1,183

于2026年6月30日，根据本公司管理层判断，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于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当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按市场分类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银行间市场	4,946	39,896
证券交易所	139,044	153,622
合计	143,990	193,518

18 应付债券

本公司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2023年11月2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资本补充债券，并于2023年11月6日发行完毕。该资本补充债券发行总规模为人民币10,000百万元，品种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3.40%，在第5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倘若本公司在第5年末不行使赎回权或者部分行使赎回权，则后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4.40%。

本公司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2024年6月18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资本补充债券，并于2024年6月20日发行完毕。该资本补充债券发行总规模为人民币10,000百万元，品种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27%，在第5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倘若本公司在第5年末不行使赎回权或者部分行使赎回权，则后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3.27%。

应付债券的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在保单责任和其他债务之后，先于本公司的股权资本。

19 股本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086	2,086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34	1,034
合计	3,120	3,120

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



20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当期	其他综合	其他综合			税后	税后	
	2026年	所得税前	收益本期	收益本期	所得税		归属于	归属于	2026年
	1月1日	发生额	转入损益	结转至	影响	合计	母公司	少数股东	6月30日
				留存收益			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74	(3,845)	—	—	961	(2,884)	(2,884)	—	1,69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09	(5,638)	—	—	841	(4,797)	(4,797)	—	(2,988)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433)	781	—	—	(195)	586	586	—	153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135	—	—	(481)	120	(361)	(361)	—	(22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033	7,642	(346)	—	(1,824)	5,472	5,472	—	25,505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051	(473)	(1)	—	119	(355)	(355)	—	2,696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24,141)	(3,313)	76	—	809	(2,428)	(2,428)	—	(126,569)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01	(49)	—	—	12	(37)	(37)	—	964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0)	175	—	—	(38)	137	137	—	(17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	(25)	—	—	—	(25)	(25)	—	(4)
合计	(94,260)	(4,745)	(271)	(481)	805	(4,692)	(4,692)	—	(98,952)

20 其他综合收益(续)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续)

	2025年度(经审计)								
	2025年 1月1日	当期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其他综合 收益本期 转入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本期 结转至 留存收益	所得税 影响	合计	税后 归属于 母公司 股东	税后 归属于 少数股东	2025年 12月31日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23	4,252	—	—	(1,001)	3,251	3,251	—	4,574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0	838	—	—	71	909	909	—	1,809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67)	(293)	—	—	127	(166)	(166)	—	(433)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	—	—	262	(127)	135	135	—	13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321	(29,341)	(1,710)	—	7,763	(23,288)	(23,288)	—	20,03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883	1,558	(1)	—	(389)	1,168	1,168	—	3,051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29,570)	6,488	751	—	(1,810)	5,429	5,429	—	(124,141)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89	150	—	—	(38)	112	112	—	1,00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5)	(2)	—	—	7	5	5	—	(31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	(12)	—	—	—	(12)	(12)	—	21
合计	(81,803)	(16,362)	(960)	262	4,603	(12,457)	(12,457)	—	(94,260)

21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于2026年6月26日，经股东会批准，本公司按2025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3,492百万元，以每股人民币2.06元(含税)宣告2025年末期现金股利人民币6,426百万元。

于2025年6月28日，经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按2024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2,520百万元，以每股人民币1.99元(含税)宣告2024年末期现金股利人民币6,208百万元。于2025年10月31日，经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每股人民币0.67元(含税)宣告2025年度中期现金股利人民币2,090百万元。



22 保险服务收入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未以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预计当期发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10,883	10,334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312	359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8,791	7,722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4,703	4,623
以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1,753	1,715
合计	26,442	24,753

23 利息收入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6,930	6,586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4,053	4,89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3,467	4,554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4	1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7	51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24	27
合计	14,575	16,213

24 投资收益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887	6,065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处置收益	30,077	7,468
债权投资的处置收益	7,803	2,342
其他债权投资的处置收益	347	1,1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24	1,048
衍生金融工具的处置收益	7	6
按权益法享有的联营和合营企业净损益的份额	1,711	638
合计	46,856	18,763

2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79)	10,2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07)	(259)
衍生金融工具	(1)	(6)
合计	(4,787)	9,971



26 保险服务费用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8,873	8,664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4,703	4,623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524)	587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324	275
小计	13,376	14,149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1,130	1,113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460	474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604	625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	(119)
小计	2,194	2,093
合计	15,570	16,242

27 投资回报及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利息收入	14,575	16,213
投资收益	46,856	18,76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87)	9,971
汇兑损益	(208)	(41)
信用减值损失	331	(54)
其他	(921)	(1,465)
损益中确认的投资回报小计	55,846	43,387
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投资回报	(2,486)	3,642
金融资产投资回报合计	53,360	47,029
计提的利息	14,989	12,768
利率及其他金融假设变动的影响	1,674	32,697
因使用浮动收费法导致基础项目 公允价值变动对履约现金流及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	23,984	20,897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合计	40,647	66,362
其中：		
在损益中确认	38,142	33,839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2,505	32,523



28 业务及管理费、税金及附加和其他业务成本

费用按费用项目及区分获取费用、维持费用和不可直接归属于保险合同组合的费用分别列示如下：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按费用项目：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工资及福利费	4,645	4,196
折旧及摊销	721	725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¹⁾	430	428
经营性租赁支出	145	141
电子设备运转费	88	154
其他	546	542
小计	6,575	6,18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090	7,073
税金及附加支出	408	200
其他业务成本支出	368	300
合计	16,441	13,759
按费用功能：		
可直接归属于保险合同组合的费用		
计入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10,706	8,615
计入保险服务费用	4,072	3,638
不可直接归属于保险合同组合的费用		
列报为“业务及管理费”	1,231	1,141
列报为“税金及附加”	78	65
列报为“其他业务成本”	354	300
总计	16,441	13,759

(1) 本集团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银保监会”，已于2023年5月变更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令2022年第7号)及《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3]2号)的相关规定缴纳保险保障基金。缴纳的基金额等于业务收入和基金费率的乘积，基金费率等于基准费率与风险差别费率之和。

29 信用减值损失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计提／(转回)：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64	(41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474)	472
定期存款减值损失	(29)	(8)
其他	8	2
合计	(331)	54

30 所得税费用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当期所得税	137	116
递延所得税	3,690	1,301
合计	3,827	1,417



30 所得税费用(续)

将列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税前利润	26,623	16,218
按25%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6,656	4,055
非应税收入的所得税影响	(2,921)	(2,699)
不可用于抵扣税款的费用的所得税影响	60	1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所得税影响	37	50
对以前期间所得税的调整	(4)	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	(2)
所得税费用	3,827	1,417

中国香港自2025年1月1日起正式执行全球最低税和香港最低补足税规则，本集团的香港子公司适用该规则。该规则对本集团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同)。

31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2,793	14,79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120	3,12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7.31	4.74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7.31	4.74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依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同)，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32 现金流量表补充材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净利润	22,796	14,801
加：信用减值损失	(331)	54
折旧及摊销	933	8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	4
利息收入	(14,575)	(16,213)
利息支出	1,422	1,90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87	(9,971)
投资收益	(46,856)	(18,763)
汇兑损益	208	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90	1,301
保险合同负债的变动	86,502	84,070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的变动	—	134
购买联营企业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94)	—
经营性应收款项的(增加)/减少	(322)	4,872
经营性应付款项的减少	(1,971)	(4,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90	58,719

32 现金流量表补充材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变动情况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期初货币资金	42,898	38,43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2,898	38,432
期末货币资金	33,065	32,55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3,065	32,5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9,833)	(5,87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934	31,9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131	10,965
合计	33,065	42,898



33 分部信息

(1) 经营分部

(a) 传统型保险

传统型保险指不具有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业务。传统型保险主要包括传统型寿险、健康险及意外险业务。与传统型保险业务相关的再保险业务合并于传统型保险列示。

(b) 分红型保险

分红型保险指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业务。与分红型保险相关的再保险业务合并于分红型保险列示。

(c)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主要指万能型保险业务、本集团的投资资产管理业务以及本集团不可分摊的收入和支出。

(2) 需分摊的各项收入和支出的分摊基础

与分部直接相关的保险服务收支、投资收益等项目直接认定到各分部。保险合同的固定及可变费用使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各分部。不可直接归属于保险合同所在合同组合的业务及管理费、税金及附加、其他业务成本等项目不分摊，直接认定到其他业务分部。

(3) 需分摊的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分摊基础

与分部直接相关的保险业务资产负债、投资业务资产负债直接认定到各分部，其他应收款(除预缴税金外)、存出资本保证金、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其他资产、应交税费、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其他负债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等不分摊，直接认定到其他业务分部。

33 分部信息(续)

(4) 除分部信息列示的分部间交易金额外，本集团所有营业收入均为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传统型保险	分红型保险	其他业务	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52,056	26,888	4,767	(453)	83,258
保险服务收入	21,421	4,831	190	—	26,442
利息收入	7,855	6,027	693	—	14,575
投资收益	24,641	20,528	1,687	—	46,85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80)	(4,481)	1,374	—	(4,787)
汇兑损益	(181)	(17)	(10)	—	(208)
其他收益	—	—	23	—	23
其他业务收入	—	—	810	(453)	357
其中：分部间交易	—	—	453	(453)	—
二、营业支出	(27,651)	(24,465)	(5,031)	453	(56,694)
保险服务费用	(13,734)	(2,145)	(144)	453	(15,570)
其中：分部间交易	(158)	(184)	(111)	453	—
分出保费的分摊	(994)	—	—	—	(994)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766	—	—	—	766
承保财务损失	(13,674)	(22,163)	(2,475)	—	(38,312)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70	—	—	—	170
利息支出	(359)	(469)	(594)	—	(1,422)
税金及附加	—	—	(78)	—	(78)
业务及管理费	—	—	(1,231)	—	(1,231)
信用减值损失	174	312	(155)	—	331
其他业务成本	—	—	(354)	—	(354)
三、营业利润	24,405	2,423	(264)	—	26,564
加：营业外收入	4	94	3	—	101
减：营业外支出	—	—	(42)	—	(42)
四、利润总额	24,409	2,517	(303)	—	26,623
补充资料：					
资本性支出	—	—	379	—	379
折旧和摊销费用	(722)	(113)	(98)	—	(933)
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取得的投资收益	1,478	220	13	—	1,711



33 分部信息(续)

项目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传统型保险	分红型保险	其他业务	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42,564	24,342	3,568	(433)	70,041
保险服务收入	21,138	3,435	180	—	24,753
利息收入	8,087	7,254	872	—	16,213
投资收益	8,504	8,949	1,310	—	18,76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74	4,706	391	—	9,971
汇兑损益	(39)	(2)	—	—	(41)
其他收益	—	—	19	—	19
其他业务收入	—	—	796	(433)	363
其中：分部间交易	—	—	433	(433)	—
二、营业支出	(26,895)	(23,221)	(4,095)	433	(53,778)
保险服务费用	(14,302)	(2,252)	(121)	433	(16,242)
其中：分部间交易	(137)	(182)	(114)	433	—
分出保费的分摊	(967)	—	—	—	(967)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738	—	—	—	738
承保财务损失	(11,713)	(20,345)	(1,949)	—	(34,007)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68	—	—	—	168
利息支出	(724)	(677)	(507)	—	(1,908)
税金及附加	—	—	(65)	—	(65)
业务及管理费	—	—	(1,141)	—	(1,141)
信用减值损失	(95)	53	(12)	—	(54)
其他业务成本	—	—	(300)	—	(300)
三、营业利润	15,669	1,121	(527)	—	16,263
加：营业外收入	1	—	25	—	26
减：营业外支出	—	—	(71)	—	(71)
四、利润总额	15,670	1,121	(573)	—	16,218
补充资料：					
资本性支出	—	—	413	—	413
折旧和摊销费用	(688)	(108)	(101)	—	(897)
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取得的投资收益	508	130	—	—	638

33 分部信息(续)

分部资产和分部负债列示如下：

	传统型保险	分红型保险	其他业务	抵销	合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分部资产	966,875	781,417	210,111	(326)	1,958,077
分部负债	904,992	759,572	170,224	(326)	1,834,462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分部资产	937,824	788,359	173,707	(406)	1,899,484
分部负债	870,279	765,270	152,763	(406)	1,787,906

34 重大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a) 本公司的子公司；
- (b)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c)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d)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及
- (e)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34 重大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5。

(3)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14。

(4) 其他重大关联方情况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汇金公司”)	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

34 重大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重大关联方交易及余额

(a) 重大关联交易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本集团与其他重大关联方的交易		
投资汇金公司发行债券所取得的利息	6	11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的交易		
收到杭州银行股利	102	不适用
北京控股宣告派发股利	56	不适用
本集团与合营企业的交易		
收到国丰兴华股利	19	—
支付新华健康体检及服务费	5	6
收取新华健康租金	3	4
本公司与子公司的交易		
支付新华资产管理公司委托投资管理费	417	400
支付资产管理公司(香港)委托投资管理费	36	33
支付新华浩然租金及物业费	29	16
支付合肥后援中心租赁费用	28	15
收取新华资产管理公司租金	12	12
支付新华怡悦康养会议及培训费	9	8
收取新华养老保险公司租金	4	3
支付康复医院体检费	3	4
向新华养老运营增资	—	25

新华资产管理公司和资产管理公司(香港)向本公司收取的投资管理费以双方协商确定的服务费率和相应的资金运用规模计算确定。其他全部交易均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进行确定。



34 重大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重大关联方交易及余额(续)

(b) 与重大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本集团与其他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其他债权投资 汇金公司	339	333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其他应收款 新华健康	9	8
其他应付款 新华健康	4	5

本公司与子公司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其他应收款 新华资产管理公司	3	—
其他应付款 资产管理公司(香港)	149	136
新华资产管理公司	92	147
合肥后援中心	37	—
新华浩然	31	—
新华电商	16	18
康复医院	2	—
新华养老运营	—	1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发生重大减值而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2025年12月31日：同)。

34 重大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5) 重大关联方交易及余额 (续)

(c)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由本公司承担的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如下：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工资及福利	7	7

35 或有事项

本集团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但不限于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及其他的索赔，以及诉讼事项。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较小的稽查、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集团或其附属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因此不计提相关准备。

于2026年6月30日，除上述事项及因经营本中期财务报表所载的保险业务而存在各种的估计及或有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需说明的或有事项。

36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已签约但尚未完全履行	785	1,130
合计	785	1,130

本公司管理层确信本集团的未来净收入及其他筹资来源将足够支付该等资本性承诺。



36 承诺事项(续)

(2) 承诺事项—作为出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合同，于未来年度内最低租赁收入为：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1年以内(含1年)	208	237
1年至2年以内(含2年)	169	185
2年至3年以内(含3年)	127	143
3年至4年以内(含4年)	81	94
4年至5年以内(含5年)	52	67
5年以上	272	414
合计	909	1,140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已签约但尚未完全履行	6,043	2,214
合计	6,043	2,214

本公司管理层确信本集团的未来净收入及其他筹资来源将足够支付该等对外投资承诺。

(4)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2025年12月31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对外投资承诺均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37 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a) 保险风险类型

本集团承保的主要事件包括死亡、疾病和生存等，由于上述事件的发生具有随机性，赔付金额也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本集团面临的主要保险风险是保险事件发生的随机性。对于按照概率理论进行定价和计提保险合同负债的保单来说，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超出保险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这种情况发生在保险事件实际发生频率和严重程度超出估计时。保险事件的发生具有随机性，实际赔付的数量和金额每年都会与通过统计方法建立的估计有所不同。

经验显示具有相同性质的保险事件承保数量越多，风险越分散，预计结果偏离实际结果的可能性就越小。本集团建立了分散承保风险类型的保险承保策略，并在每个类型的保险风险中保持足够数量的保单总量，从而减少预计结果的不确定性。

本集团目前主要业务包括长期寿险、重大疾病保险、年金保险、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险，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生活方式的变化、传染病和医疗水平的变化等均会对上述业务的保险风险产生重要的影响。保险风险也会受保单持有人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或行使年金转换权利影响，即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本集团通过承保策略、再保险安排和索赔处理来管理保险风险。本集团目前有效的再保险安排形式包括成数分保、溢额分保以及巨灾超赔分保。再保险安排基本涵盖了主要的含风险责任的产品。这些再保险安排在一定程度上转移了保险风险，有利于维持本集团财务结果的稳定。但是，本集团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减除本集团在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同时对被保险人的直接保险责任。

(b) 保险风险集中度

目前，本集团的所有保险业务均来自中国境内，保险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的各地区不存在重大分别。

(2) 金融风险

本集团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是指出售金融资产获得的收入不足以支付保险合同和投资合同等形成的负债。金融风险中最重要的组成因素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本集团的风险管理重视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并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其对财务状况可能的负面影响。本集团通过风险管理部门、投资管理部门、财务会计部和精算部等部门之间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金融风险。

本集团在法律和监管政策许可范围内，通过适当的投资组合来分散金融风险，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37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a) 市场风险

(i)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的变动而使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本集团受利率风险影响较大的金融资产主要是定期存款和债权型投资。利率的变化将对本集团整体投资回报产生重要影响。同时由于本集团销售的大部分保单都包括对保户的保证利益，因此也使本集团面临该方面的利率风险。本集团通过资产负债匹配管理来评估和管理利率风险，并尽可能使资产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

(ii)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主要由本集团持有的股权型投资价格的波动而引起。股权型投资的价格取决于市场。本集团的大部分股权型投资对象在中国的资本市场，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因中国的资本市场相对不稳定而增大。

本集团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iii)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持有以美元、港币、欧元或其他货币计价的银行存款、债权型投资和股权型投资。

对已识别的汇率风险，本集团采取以下应对措施：(1)综合内外部分析情况，确定风险等级，以确定不同的防范措施；(2)评估其在未来一定的时间内对境外投资可能造成的损失频率和损失程度。采用外汇风险暴露分析等方法，评估汇率变动对保险公司资产、负债和净资产的影响；及(3)根据汇率风险的等级及影响，并结合自身风险偏好，综合评估境外资产价格风险，并根据需要选取合适的风险管理工具，进行风险对冲。

(b)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交易的一方或某金融工具的发行机构因不能履行义务而使另外一方遭受损失的可能性。从投资资产看，本集团投资组合中的大部分投资品种都是国债、金融债券、国有商业银行及大型企业集团担保的企业债券、存放在国有或全国性商业银行的存款、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以及资产支持计划等。本集团针对信用风险，主要采用信用级别集中度作为监控指标，保证整体信用风险敞口可控。

37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b) 信用风险(续)

为应对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本集团主要采取以下应对措施：(1)执行严格的内部评级制度，对信用投资品种严格把关；(2)在投资指引中明确规定投资品种的会计分类，避免高信用风险资产进入债权投资分类；(3)监测债券市场价值，分析评估可能发生的信用违约事件，提高预见性。从交易对手看，本集团面对的交易对手大部分是政策性银行、国有或全国性商业银行和国有资产管理公司，因此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总体相对较低。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将金融工具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进行金融工具的风险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借款人的偿债能力、经营能力、合同条款和还款记录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集团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输入值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这些输入值来自于本集团开发的统计模型、历史数据，并考虑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敞口

若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强安排，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金额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强安排

本集团持有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对手方持有的债权型投资作为质押。当对手方违约时，本集团有权获得该质押物。根据本集团与保单持有人签订的保户质押贷款合同和保单合同的条款和条件，保户质押贷款以其相应保单的现金价值作为质押。本集团大部分的债权投资计划和信托计划均由第三方提供担保、质押或抵押作为还款来源。

信用质量

本集团大部分的银行存款存放于四大国家控股商业银行和其他全国性商业银行。大部分再保险合同为与国家控股的再保险公司或大型国际再保险公司订立。本集团确信这些商业银行和再保险公司都具有高信用质量。本集团信托计划的受托管理人、债权投资计划和资产支持计划的资产管理人均为国内大型的信托公司和资产管理公司。



37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c)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不能获得足够的资金来归还到期负债的风险。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本集团通过资产负债管理来匹配投资资产与保险负债，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d) 未纳入合并范围结构化主体的权益披露

本集团持有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结构化主体的权益，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中核算。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其他受益凭证募集资金。这些结构化主体的目的主要是收取管理服务费或为公共和私有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资金支持。

本集团持有权益的各类结构化主体所持有的投资，由评级较高的第三方提供担保，或以质押或抵押物提供担保，或借款人信用评级较高。

对于本集团持有权益或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本集团均未提供任何担保或者资金支持。

本集团认为，未纳入合并范围结构化主体的账面价值代表了本集团持有权益的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发起设立但不持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为收取管理服务费而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债权投资计划、养老金产品、职业年金产品和企业年金产品等，该管理服务费在其他收入中核算。本集团未向该类结构化主体转移资产。

(e) 资产负债匹配的风险

本集团运用一定的资产负债管理技术协调管理资产与负债，使用技术包括情景分析方法、现金流匹配方法及免疫方法等；本集团通过上述方法多角度了解存在的风险及其中复杂的关系、考虑未来现金流支付时间和额度，以及结合负债属性，综合动态管理集团资产与负债和偿付能力。本集团采取了包括股东增资、发行次级债及资本补充债券、再保险安排、提高分支机构产能、优化业务结构、构建成本竞争体系等方式提高集团偿付能力。

37 风险管理(续)

(3) 资本管理

本公司进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通过现在及未来的管理使得本公司符合原中国银保监会对于保险公司实际资本的要求，以满足法定最低资本监管并确保本公司有持续发展的能力，从而能够持续地为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带来回报。实际资本为原中国银保监会定义的认可资产和认可负债的差。

本公司通过定期监控实际资本与最低资本间是否存在缺口，并通过对业务结构、资产质量及资产分配进行持续的监测，在满足偿付能力的要求下提升盈利能力。

本公司的核心及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核心资本、实际资本和最低资本如下：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核心资本	204,624	201,362
实际资本	317,356	313,672
最低资本	162,128	149,032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26.21%	135.11%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95.74%	210.47%

原中国银保监会综合保险公司的可资本化风险和对保险公司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四类难以资本化风险的评价结果，评价保险公司的整体偿付能力风险，对保险公司进行分类监管。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偿付能力监管信息系统显示，本公司2026年1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BBB类。



38 公允价值层级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信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信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衍生金融资产、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衍生金融负债、应付债券及其他负债等。

第一层级通常使用估值日可直接观察到的相同资产或负债的活跃报价(未经调整)。

不同于第一层级使用的价格，第二层级公允价值是基于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重要参数，以及与资产整体相关的进一步可观察的市场数据的估值方法。可观察的参数，包括同类资产在活跃市场的报价，相同或同类资产在非活跃市场的报价或其他市场参数，通常用来计量归属于第二层级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对于第二层级，其估值普遍根据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或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参数，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属于第二层级。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为人民币债券投资，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在某些情况下，本集团可能未能从独立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获取估值信息。在此情况下，本集团可能使用内部制定的估值方法对资产进行估值，这种估值方法被分类为第三层级。内部估值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数据，其反映了管理层根据判断和经验做出的假设。

第三层级的公允价值以本集团的估值模型为依据确定，例如现金流折现模型和可比公司法等。本集团还会考虑初始交易价格，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近期交易，或者可比金融工具的完全第三方交易。如有必要，将根据延期、提前赎回、流动性、违约风险以及市场、经济或公司特定情况的变化对评估模型作出调整。

38 公允价值层级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1,091	269,679	53,889	754,659
其他债权投资	2,399	548,209	3,043	553,6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785	—	23	51,808
合计	485,275	817,888	56,955	1,360,118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7,694	—	7,694
合计	—	7,694	—	7,694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5,038	186,783	47,935	579,756
其他债权投资	2,701	529,070	4,197	535,9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532	—	24	38,556
衍生金融资产	—	1	—	1
合计	386,271	715,854	52,156	1,154,281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9,860	—	9,860
合计	—	9,860	—	9,860



38 公允价值层级(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a)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在第一、二层级之间的转换情况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级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级之间转换的时点。金融资产在第一、二层级之间的转换，主要受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可以获得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的影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在第一层级和第二层级之间的转换金额为零(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同)。

(b) 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资产变动如下：

(未经审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 投资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合计
2026年1月1日	47,935	4,197	24	52,156
购买	6,982	—	—	6,982
转出(注)	(447)	—	—	(447)
计入损益的影响	1,269	103	—	1,37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363	(1)	362
到期/出售	(1,850)	(1,620)	—	(3,470)
2026年6月30日	53,889	3,043	23	56,955

(经审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 投资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合计
2025年1月1日	56,196	8,434	22	64,652
购买	4,548	—	—	4,548
计入损益的影响	(1,713)	3	—	(1,71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1,633)	2	(1,631)
到期/出售	(11,096)	(2,607)	—	(13,703)
2025年12月31日	47,935	4,197	24	52,156

注： 本期间，部分限售股解禁并获得了计量公允价值的活跃市场报价信息，从第三层级转为第一层级。

38 公允价值层级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续)

(b) 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资产变动如下: (续)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使用的重大不可观察的输入值列示如下：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公允价值	评估模型	重要的 不可观察输入值	输入值范围	不可观察输入值与 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股票	1,398	亚式期权模型	流动性折扣	1.06%-11.78%	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 债权投资计划	812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5.80%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 资产支持计划	3,524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2.35%-2.70%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 股权计划	22,328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1.66%-6.20%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 未上市股权	6,649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33.00%	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 私募股权基金	18,819	基金净值法	净资产	/	净资产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 结构性存款	359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5.39%-8.20%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小计	53,889				
其他债权投资					
— 信托计划	1,081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4.34%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 债权投资计划	1,767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2.27%-5.22%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 资产支持计划	195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2.99%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小计	3,0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未上市股权	23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33.00%	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小计	23				



38 公允价值层级(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b) 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资产变动如下:(续)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使用的重大不可观察的输入值列示如下:(续)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公允价值	评估模型	重要的 不可观察输入值	输入值范围	不可观察输入值与 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500	亚式期权模型	流动性折扣	1.76%-11.15%	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债权投资计划	2,344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5.80%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资产支持计划	1,226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2.60%-5.60%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股权计划	22,103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3.06%-6.40%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未上市股权	7,334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33.00%	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私募股权基金	14,063	基金净值法	净资产	/	净资产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结构性存款	365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5.28%-7.64%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小计	47,935				
其他债权投资					
—信托计划	1,156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4.34%-8.68%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债权投资计划	2,846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2.24%-5.22%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资产支持计划	195	贴现现金流	折现率	2.99%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小计	4,1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未上市股权	24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	33.00%	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小计	24				

38 公允价值层级 (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2026年6月30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级列示如下：

(未经审计)	活跃的 市场报价 第一层级	重要的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级	重要的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债权投资	919	232,243	5,241	238,403
合计	919	232,243	5,241	238,403
负债				
应付债券	—	20,559	—	20,559
投资合同负债	—	—	323	323
合计	—	20,559	323	20,882

于2025年12月31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级列示如下：

(经审计)	活跃的 市场报价 第一层级	重要的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级	重要的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债权投资	848	295,110	7,320	303,278
合计	848	295,110	7,320	303,278
负债				
应付债券	—	20,424	—	20,424
投资合同负债	—	—	626	626
合计	—	20,424	626	21,050

除上表披露的金融工具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均归入第三层级。



39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

根据2026年8月26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议案，本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中期现金股利人民币2,277百万元，按已发行股份计算每股人民币0.73元(含税)。上述中期利润分配议案尚待股东会批准。

(2) 债券发行

本公司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2026年7月21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26年7月23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为人民币100亿元，首5年票面利率为1.90%，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5年调整一次，在第5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附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

40 财务报告的批准

本中期财务报表于2026年8月26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批准报出。

95567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

www.newchinalife.com



新华保险服务号



投资者关系网站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
New China Insurance Tower, A12 Jianguomenwai
Avenue,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2, P. R. C.
www.newchinalife.com